

每日嗎哪「馬可福音」

讀經： 可 1:1-20 **重點：** 耶穌基督福音的起頭

- 一、 祂被推薦的起頭——先鋒施洗約翰只傳祂(1 節)，只為祂 (2~4 節)，只誇祂(5~7 節)，只知祂(8 節)。
- 二、 祂受浸蒙悅納的起頭—— 遵行神旨意，先盡諸般義，蒙父神喜悅(9~11 節)。
- 三、 祂受試探得勝的起頭—— 有得勝的生活，勝過撒但的試探(12~13 節)。
- 四、 祂傳福音的起頭—— 主工作的開始，傳神國近了，人當悔改信福音 (14~15 節)。
- 五、 祂呼召人的起頭—— 呼召門徒成為得人的漁夫，開展福音的工作(16~20 節)。

鑰節：「神的兒子，耶穌基督福音的起頭。」【可一 1】

提要： 馬可福音是一部行動的、迅速的、活潑的、生動的福音書。本書主要信息是神的兒子以僕人的身份來作人的救主。馬可福音所描繪的主耶穌像「牛」（啓示錄四章第二個像牛犢的活物），牛有兩面的功用，其一是「生為耕種」；另一是「死為獻祭」。馬可福音前十章給我們看見祂像牛在地上耕種，目的是以神的僕人身份而服事眾人；後六章給我們看見祂為世人的罪獻祭，捨命在十字架上，後復活和升天，完成了救贖的工作。

本書的主題是「神的兒子，耶穌基督福音的起頭」；而本書的鑰字就是「福音」。「福音」一詞的意思是甚麼？希臘文的這一個字是用來指好消息本身。「福音」一詞帶有音樂，帶有盼望，帶有安慰，帶有歡喜。這是一首可以振奮人心，鼓舞勇氣的歌；福音就是好消息。然而不管這一首永恒的音樂，是由多少不同音符所組成的和音，總是以祂為中心，以祂為依歸。馬可在他的福音書 1:1 節上嚴肅地宣告了耶穌基督福音的起頭，像創世記 1:1 節一樣，它有莊嚴而深遠的意義。創世記 1:1 節宣告了神要開始創造宇宙萬物；馬可福音 1:1 節宣告偉大的福音工作就要開始，而耶穌則是這福音的創造者。沒有祂，雖然我們能看到祂管理宇宙的能力，但我們仍是失喪的。沒有祂，不管人如何對我們述說神的奇妙和奧秘，我們仍然無法了解神。馬可福音吸引人之處，在於通過它，我們可以跟隨耶穌，與祂同行，看祂的手勢，看祂的心路歷程，看祂對待那些親近祂的人的態度，看祂怎樣藉此啓示祂自己。所以，我們若思想祂，就可以認識這「福音」是甚麼。

「祂是一切最親」

- 一、 祂是一切最親—我所一切最愛；人生平常所尋，人生終久所賴。
- 二、 缺乏之時豫備，無倚之時扶持，所有美時，最美，無論何時，信實。
- 三、 無窮喜樂，原因，年日移換，不改；祂是一切最親—我所一切最愛。

❖ 我們的一生曾經歷多少喜、怒、哀、樂、愛、恨！多少年過去了，儘管我們不再年輕力壯，不再天真浪漫，但我們仍要像第三節那樣見證說：「無窮喜樂，原因，年日移換，不改；祂是一切最親—我所一切最愛。」我們為什麼對主如此有把握？因為是經歷主信實的多年累積，使我們唱出這寶貝的每一個字：「缺乏之時豫備，無倚之時扶持，所有美時，最美，無論何時，信實。」「祂」是我人生真正的滿足，「祂是一切最親—我所一切最愛。」

默想：神的福音是甚麼？

禱告：親愛的主，你是歷久常新的主，讓我經歷「你是一切最親—我所一切最愛。」

讀經： 可 1:21-45 **重點：** 主的榜樣

- 一、 祂的教訓和權能——傳講信息像有權柄的人(21~22 節)；連污鬼也聽從祂(23~28 節)。
- 二、 祂的服事與憐憫——不分時地醫治人，從西門家開始(29~31 節)，合城的人(32~34 節)，到加利利全地(36~39 節)。
- 三、 祂繁忙中的安靜——禱告親近神，重新得力，校準事奉的方向(35 節)。
- 四、 祂服事人的範例——潔淨大痲瘋(40~45 節)。

鑰節：「次日早晨，天未亮的時候，耶穌起來，到曠野地方去，在那裏禱告。」（可一 35）

提要： 馬可福音所描述的主耶穌這位神的僕人，乃是極其勤勞、忙碌的。從早到晚不停地工作，天晚日落了，還是忙著醫治病人(32 節)，直到深夜。祂很少有歇息的時間，甚至連吃飯的工夫也沒有(三 20；六 31)，以致祂的親屬都說祂是癲狂了(三 21)。但四福音書中，你能發現主耶穌愈是忙碌，祂愈重視禱告，愈大的爭戰，祂禱告得愈迫切。通常，我們會因著工作太多而忙亂、因著忙亂而要休息，但是主在這裏樹立了一個在百忙之中尋求得力的榜樣。今日的經文告訴我們，當安息日主在迦百農醫病趕鬼，渡過一個忙碌勞累的日子(路四 31~44)；然而祂竟然在次日「天未亮的時候」(35 節)，獨自退到曠野，在那裏禱告。祂藉著與父神親密的交通重新得力，祂透過禱告使祂靈裏得滋潤活

潑，禱告也成為祂休息的一種方式。清早是禱告最好的時刻，在未進入世界俗事之前，先來到主施恩座前得指引添力量。此外，我們可以看到禱告與能力之間的關係。祂清晨禱告，接下去是這禱告所帶來的後果(40~45節)。其實基督徒每日生活的成功失敗，完全在乎我們在禱告上所下的工夫，越重大的事情越需要在神面前安靜，越繁忙的時刻越需要禱告。

「先見神的面」

- ❖ 神在英國大用的僕人司布真，一生非常看重早晨與主交通。他說：「熱心愛主的人，都很重視早晨與主交通，他們有一規律，沒有看見神的面，決不先見人的面。」
- ❖ 又有一位主的僕人說，每天最早的三十分鐘，是個別與主交通的時候。在我尚未聽到別人聲音之前，必須先聽到主的聲音，就是我所愛的妻子，也是不能例外。當然我更不能先將我的腦子裝滿無線電收音機聲，或新聞報紙之後，才再進到神的面前。同時一天之中，只有這一次的禱告是不夠的，須在一天之中時時回到主前，不過清晨的三十分鐘乃是全天最好的時間，最易與神交通。

默想：我從主的身上學到什麼？多少清晨我是在密室中與主親近？一天約花多少時間在禱告上？

禱告：主啊，在忙亂的世代中，讓我能安靜在你面前，每天從新得力。

讀經：可 2:1-12 **重點：**同心合力見神蹟

今天我們讀的這件事包含了兩部分。一部分是一個有關癱子蒙恩的真理，另一部分則是對人子耶穌正確的認識。

- 一、祂赦免了那癱子的罪，藉著這樣表明了靈裏的潔淨和身體的健康兩者之間的關係。罪是人基本的難處，故先對付罪是人得醫治的條件。
- 二、祂是「人子」（10節）帶著神聖權柄，赦免患病之人的罪，釋放人脫離撒但的壓制。

鑰節：「耶穌見他們的信心，就對癱子說：『小子，你的罪赦了。』」【可二5】

提要：癱子被四個人抬來見耶穌（3節），這是因為他們相信耶穌能醫治癱子。他們排除各樣困難，甚至拆了房頂（4節），為的是要把癱子帶到主耶穌面前。「拆了房頂」幾個字翻譯得不太達意。這個字的意思是，他們打破了房

頂，拆掉了上面的東西，把那個人連同所躺臥的褥子都縋到耶穌面前。這四位朋友的信心當然叫耶穌大為感動。祂不單沒有因為他們的打擾而不快，反而被他們的信心和同心所感動。祂看見癱子從屋頂縋下，便非常樂意地做了兩件事。首先，祂對那人說，他的罪被赦免了。接著，祂便吩咐他起來行走。那人依從耶穌的話去做，立即就得醫治了！

這件事有哪一點最吸引你？是那名癱子得著基督的醫治？抑或那四位朋友的信心？我們怎樣才能引領朋友或鄰居來到基督的面前？這個癱子的需要感動了他的朋友，使他們有所行動，帶他到耶穌那裡去。所以，我們必須像那四位朋友一樣，要有熱心、愛心、信心和決心，同心竭盡所能把人帶到主面前，相信主能解決人一切的困難，讓他們直接認識基督，得著祂的赦免和醫治。所以，我們可以從這件同心合力見神蹟的事學到：

- 一、屬靈的朋友（1~4節）——屬靈的朋友不能行神蹟，卻能把人抬到主前，經歷神蹟！疏離聖徒，便是屬靈自殺。
- 二、朋友的信心（5節）——主能醫治，隨時可作新事。我們要憑信心，同心為人代求嗎？

「只有叫喊，沒有下水！」

- ❖ 一人坐船，失足落下水中。同船的人看見，都叫喊起來。有的喊：『救命！救命！』有的喊：『停船！停船！』更有些大聲叫：『放繩！放繩！』還有人大聲疾呼，拍著雙腿的說：『起來！起來！起來！』一片喧嘩。人人都在提倡救人，只是沒有一個人下水。因此那在水中的人，竟在眾人的呼救聲中沉淪滅亡了！在今日教會傳福音，我們要有的是：少說話，多作事；不求熱鬧，只求熱心，不靠名人，只靠聖靈。不是一人包辦，乃是大家配搭。多屈膝，多跑路。自己先下手，多與個人談道，多與個人禱告。求主復興教會，先復興我。你要人怎樣作，自己先作。

默想：我曾為誰感動過？感動以外我會有行動嗎？

禱告：主啊，求你賜我一顆愛人的心，讓我懂得引領我的朋友來到你的面前。

讀經： 可 2:13-28

重點： 生命更新

馬可 2:13-28 節敘述了三件事：(1) 主呼召了稅吏利未和與罪人同坐席(13~17 節)，(2) 主論禁食和新舊難合的比喻(18~22 節)，和(3) 門徒在安息日飢餓而吃路旁的麥穗(23~28 節)。這一段表明主是新時代的開始；祂很明顯地把自己比喻作：

- 一、大醫生 (v.17) ——因祂的憐憫，使我生命得醫治、得新生。
- 二、那新郎 (v.22) ——有祂的同在，使我充滿喜悅、感謝和恩典。
- 三、那新布 (v.22) ——以祂作義袍，使我行事為人有所改變。
- 四、那新酒 (v.22) ——被聖靈充滿，使我滿有生命力。
- 五、安息主 (v.28) ——以祂為中心，使我得著最大的安息，滿足和祝福。

鑰節：「所以你們要去，使萬民作我的門徒，奉父子聖靈的名，給他們施浸(或作給他們施浸歸於父子聖靈的名)。」【太廿八 19】

鑰節：「也沒有人把新酒裝在舊皮袋裏；恐怕酒把皮袋裂開，酒和皮袋就都壞了；惟把新酒裝在新皮袋裏。」【可二 22】

提要： 耶穌舉了新酒的比喻(22 節)，指出沒有人把新酒裝在舊皮袋裏，因新酒會發酵膨脹，而舊袋已硬化，很容易將舊皮袋脹破，因酒和皮袋都要壞。『新酒』象徵基督那復活、新鮮的生命，能使人喜樂、高昂、並有力。『舊皮袋』象徵我們的舊人，也象徵舊的傳統，表面的儀式、形式。『新皮袋』象徵我們的新人，就是我們得著重生的靈和得著更新的魂(多三 5；弗四 23~24；西三 10；羅十二 2)。新酒須裝在新皮袋裏。新的生命，新的力量，是不能透過舊的意志、感情、習慣和性格把它表明的；凡在基督耶穌裏新造的人，不但內在生命有改變，連他的一切都應有所改變。對基督徒生活來說，最為危險的是忽略常常調整人生的目標和不斷生命的更新。若以舊皮袋的心態過著舊脾氣、舊性格的生活，隨著歲月的流逝，屬靈的生命自然地必將老化，事奉當然不再有動力和激情。當舊習慣、舊情緒成了生活中的一部份時，熱的會變冷，新的會變舊，年青的也會老化；若遭遇患難或逼迫，立刻就會跌倒(參太十三 21)。所以，正常的基督徒應以「新皮袋」來承裝「新酒」，使生命不斷成長，天天更新、變化。願主今天再來更新我的生命(新皮袋)，並賜下新的祝福與靈膏(新酒)來事奉祂。

【冷漠會阻擋恩典的水流】

每分鐘有五十萬噸的水沖過尼加拉瀑布。一九四八年三月廿九日瀑布突然靜止，聽慣水聲的附近居民們對這寂靜頗為訝異，大家以為這可能是世界末日的訊號。

三十個小時後水流又恢復了。這究竟是怎麼回事呢？原來伊利湖的冰被巨風吹動，成噸的冰堵住了水牛城附近尼加拉河的入口處，擋住水流，一直到冰再度漂開之後，水流才又恢復了。神在我們生活中的恩典活泉，也可能被我們的冷漠所阻擋。

默想：今天我們是否還用著那不願捨棄的老舊皮袋(舊習性、經驗、價值觀、想法....)裝寶貝？

禱告：主啊，願你的生命在我裏面成為力量，天天助我更新、變化；在我身上天天有你的新鮮的作為，使我用新心新靈來認識你和事奉你在我身上。

讀經： 可 3:1-19

主題： 作主工人的裝備

我們在馬可三章 1-19 節看見主服事人的三件事：

- 一、**在安息日醫治人(1~6 節)**——主在這裏以具體的行動來回答安息日醫治不醫治的問題。祂主動的在會堂中醫治了一個枯乾手的人
- 二、**退到海邊醫治眾人(7~12 節)**——因法利賽人和希律一黨的人要除滅耶穌的陰謀，耶穌和門徒退到海邊繼續治病(7~10 節)和趕鬼(11~1 節)。
- 三、**到山上揀選使徒(13~19 節)**——祂按自己的意思叫人來(13 節)，設立十二個人為祂的門徒(14 節)差他們去傳道，並給他們權柄趕鬼(14~15 節)。

鑰節：「要他們常和自己同在，也要差他們去傳道，並給他們權柄趕鬼。」【可三 14~15】

提要： 耶穌為甚麼要在數以百計的跟隨者中揀選了這十二個人呢？祂選他們不是因為他們的信心，他們的信心常常搖動不定；也不是因為他們的天賦和能力，他們也都沒有出眾的才華。祂選他們只是他們都願意順服和跟隨耶穌。但是作個好門徒必須接受下列的訓練和裝備(14~15 節)：

一、**啓示**——藉與主『同在』的交通，明白主的旨意。「同在」這個詞直接的意思是，進入與祂更密切的交往。主工人的使命，首在『常和主同在』，然後才是「傳道」——對人，『趕鬼』(參 15 節)——對鬼；我們事奉主，必須和主的關係先弄對了，才能談到對人和對鬼的問題。作為門徒必須與主形影不離，我們是否願意做主的跟隨者，先要看我們是否願意常與主在一起。

二、**託付**——奉主『差遣』，從主得著特定的使命去傳道。『差』字與『使徒』屬同一個字源，前者係動詞，後者係名詞；而『使徒』一詞原來的意

思是指被分別出來的人，後來才指奉差遣出去的人。傳道一詞指的是帶著一種正式的、有權威的報信者的工作。眾人都要聽，並要服從。願意做主的門徒，必須甘心情願接受傳道的使命。

- 三、**授權**——從主得著屬靈的『權柄』。權柄是為著作主工的；只有肯接受主差遣的人，才配得著權柄。願意做主的門徒，必須接受主所賜的權柄和能力作工，因為祂是工作的主。

【事奉帶進喜樂】

- ❖ 某次一位弟兄請求傳道人把他名字從教會名單除掉，因為他覺得作基督徒沒有意思。傳道人問他每天禱告嗎？答，不會。你每天讀經嗎？答，沒有時間。你有為主作見證嗎？答，不懂。傳道人清楚他屬靈的毛病，就說：可以答應你的請求，但在除名之先，你須替我作一件事。今天下午二時，我約一位生病的弟兄，因另有約會不克前往，請你今天代勞。這位弟兄因要急於脫離教會，也勉強答應下來。傳道人為他找好了探望病人的經節，教導他禱告的話。他回家後，因係初次作這種工作，操練了一個上午，懇切禱告，求主同在。下午依時前往，病人家屬開門見來人手持聖經，歡呼傳道人來了。這位弟兄直接被引到病人床前，心裏雖然緊張，但也只好照傳道人之教導而讀經、禱告。因神施恩憐憫，病人立見好轉，舉家一致感謝、讚美，歡樂異常。他帶著非常興奮的心情回到傳道人辦公室，不再要求除名了，因他經歷了一次事奉的喜樂。

默想：這十二個人真棒，他們一定有甚麼過人之處吧？我怎樣才有資格蒙選上呢？我預備好了與祂同工嗎？

禱告：主啊，我願意跟隨你，藉著更多的親近你，領受啓示和託付，得著權柄和恩膏，與你一起生活、作工。

讀經： 可三:20-35 **主題：** 認清四大挑戰

我們在馬可三章 20~35 節看見主按神的旨意來服事人時，所遇到的難處、反對與打岔。祂所見的有四個挑戰：

- 一、**優先次序的挑戰（20 節）**——生活重心應以事奉優先。主耶穌為人忙碌到一個地步，連最合法的享受都犧牲了——「連飯也顧不得吃」。你我事奉主的態度，是否也先顧別人，後才顧自己呢？

二、**人攻擊的挑戰（21~30 節）**——只管跟隨主，不要在意人的中傷與批評。人既辱罵、褻瀆我們的主，我們就不能盼望人對我們有好的待遇。當我們每次被人誤會、逼迫、輕看時，我們要想到人如何待我們的主。

三、**邪靈界的挑戰（27 節）**—— 生活是連串屬靈戰役。勝利非憑勇力，乃靠主和神的大能摧毀撒但及其黑暗的國度！

四、**家庭的挑戰（31~35 節）**——親情非永久，家人信主，關係才完全並永存；家庭不應攔阻事奉； 聖徒是主的家人，須相愛且永遠聯繫。

鑰節：「凡遵行神旨意的人，就是我的弟兄姐妹和母親了。」【可三 35】

提要： 對許多基督徒來說，事奉主最大的挑戰是家庭。這個挑戰有三部分：

第一個部分是能否真正體會到在神家裏彼此的關係，並不是建立在血緣的關係上。除非家人能信主，否則這樣的關係，不能完全、不能永恆。

第二部分是不要讓家庭成為事奉的攔阻。我們與主之間的屬靈關係尤勝血緣的關係。我們對於自己的家人雖有應盡的責任和義務，但更應把遵行神的旨意放在首位。

第三部分是認識到凡遵行天父的旨意的人，就是活在神國實際裏面的人，就是主耶穌的家人。所以，我們須愛神給我們的屬靈家人。在教會中，讓我們自己和我們的家人、小組、教會，都能成為幫助祂的『弟兄』，同情祂的『姊妹』，溫柔愛祂的『母親』。也讓我們在父的家中，更多遵行神的旨意，並且彼此切實相愛。

【我們是弟兄從英國來】

- ❖ 在第一次歐戰結束的時候，有幾個在英國的弟兄到德國去，參加基督徒特別大會。在大會中，一位弟兄起來介紹說：『現在戰爭已經結束了，有英國的弟兄來探望我們，我們非常的歡迎。』介紹完了之後，有一位英國弟兄就站起來說：『我們不是英國的弟兄，我們是弟兄從英國來。』這話實在好。教會中沒有英國的弟弟，美國的哥哥，法國的妹妹，義大利的姐姐。我們只能有一個弟兄從山東來，我們只能有一個弟兄從上海來，我們只能有一個弟兄從美國來，我們只能有一個弟兄從英國來。在基督裏，我們都是弟兄，不過分住在世界各處罷了！

默想：耶穌看所有遵行神旨意的人都是祂的家人，我怎樣看待神家的人呢？

禱告：親愛的主，是你讓我成為你的弟兄（姊妹），也是你賜給我這麼多弟兄和姊妹，求你讓我的家人也能遵行神的旨意——相信你，而成為你的家人，也求你讓我更多體會你的心，遵行神的旨意，作你親愛的家人。

讀經：可 4:1-29

重點：神國的比喻

這段經文的主題是主以各種比喻教訓了神國的奧秘(2,11 節)，而每個比喻都是一幅屬靈成長的寫照：

- 一、撒種的比喻(1~20 節)——是提醒我們對神的話應有的反應，使生命長大。
- 二、點燈和量器的比喻(21~25 節)——是提醒我們要彰顯、供應生命，使生命度量擴大。
- 三、種子長大的比喻(26~29 節)——是提醒我們要活在生命的規律，使生命成熟。

鑰節：【地生五穀，是出於自然的；先發苗，後長穗，再後穗上結成飽滿的子粒。穀既熟了，就用鐮刀去割，因為收成的時候到了。】【可四 28~29】

提要：只有馬可福音記載了這個種子長大的比喻。馬可福音四章三至八節撒種的比喻表明人心對種子生長的重要性；廿六至廿九節撒種的比喻表明種子如何生長，全在於神的能力。主用這比喻告訴我們，生命固然需要我們去栽種、澆灌，也需要我們去除掉一切妨礙它生長的東西，但惟有神能夠叫它生長(參林前三 6)。因此，我們沒有甚麼值得驕傲，只要安靜地憑著信心，把生命交託在叫它生長的神手中。在自然界的現象，人撒種在地，種子就自然的發芽長大成熟結穗，照樣神的國在我們心中也是這樣。看植物的生長，我們便會更明白靈命成長的真理：植物生長雖然緩慢，卻每天都在不斷地長大。屬靈的成長是一個漸進的過程，因此我們只需活在生命的規律中，經過時日，生命能漸漸地長大，步向成熟，最後達到圓滿。

❖ **【生命長進不可缺少的】**一個健康的人不可缺少吃飯、呼吸、運動、休息。讀經即吃飯，禱告即呼吸，作見證即運動，信而順服即休息。

❖ **【事奉是成長的路】**生長的英文是 GROW==Go Right On Working, and you will grow. 『一直作工，自然就長大。』事奉就會 grow。

默想：五穀在不知不覺中生長，我屬靈的生命也在成長中吧？

禱告：親愛的主，謝謝你把生命的種子撒在我的裏面；教導我活在你裏面，除掉一切妨礙生命成長的事物，好讓我能漸漸地長大、成熟。

讀經：可 4:30-41

重點：

【這到底是誰？】

今天我們讀的這段經文包含了兩部分：

- 一、芥菜種的比喻(30~32 節)——得勝秘訣是守住地位，自甘卑小！
- 二、平靜風和海的實例(35~41 節)——人生風浪中認識【這到底是誰】！

鑰節：「他們就大大的懼怕，彼此說：『這到底是誰？連風和海也聽從祂了。』」【可四 41】

提要：那天晚上，門徒照著主的吩咐，渡船到海的另一邊時，聖經上說，海上「忽然起了暴風」，甚至「船要滿了水」。門徒中間有不少是漁夫，他們當然非常熟悉加利利海。不過，狂風巨浪似乎令他們全都驚恐萬狀，最後不得不大聲呼救叫醒主。主斥責風浪，風浪就立刻止住，從而顯明祂是大自然的創造者和掌管者。雖然兩千年已經過去了，從某些意義上看，我們知道的比門徒多，但我們仍然不得不問，「這到底是誰？」這個問題的答案是安息的神。在人生旅途中，風浪固不可免，有時是狂風巨浪，彷彿要吞噬人生一切的美好。但不管如何，如果我們真正認識祂，我們就必安息。有祂同在，雖然在風浪中，我們仍可以唱出「**試煉得恩助，危難有賴，無限的體諒，不朽的愛**」。祂是天天率領我們在人生旅程中乘風破浪，使我們得勝有餘的主。人生一切的苦難使我們更深一層的認識「這到底是誰？」

- 一、祂是引導路程的主——耶穌對門徒說，我們渡到那邊去(35 節)
- 二、祂是與人同在的主——門徒離開眾人，耶穌仍在船上(36 節)
- 三、祂是試驗門徒的主——耶穌在船尾上，枕著枕頭睡覺(37~38 節上)
- 四、祂是有求必應的主——門徒叫醒了祂，斥責風，然後平靜海(38 節下~39 節)
- 五、祂是教導門徒的主——耶穌對他們說，為甚麼膽怯，你們還沒有信心麼(40 節)
- 六、祂是天地萬有的主——連風和海也聽從祂了(41 節)

「神未曾應許」

神未曾應許，天色常藍，人生的路途，花香常漫，
神未曾應許，常晴無雨，常樂無痛苦，常安無虞。
副歌 神卻曾應許，生活有力，行路有亮光，作工得息，
試煉得恩助，危難有賴，無限的體諒，不朽的愛。

❖ 本詩(《聖徒詩歌》505 首)的作者傅安妮(Annie Johnson Flint, 1866~1932)一生坎坷, 三歲喪母, 遭寄養家庭苛待, 經鄰居告發後, 被傅氏夫婦領養。安妮在八歲時信主, 九歲時開始寫詩, 少女時曾作曲、演奏鋼琴。廿歲時養父母雙亡, 不久她因關節炎發作而不能教書, 陷于貧病交迫、無人照顧之困境。以後四十年, 她一直生活在痛苦中, 肢體變形, 手指關節毀損, 艱辛地握筆在打字機上打下詩句。安妮的基督徒朋友力勸她憑信心求神醫治。經專心的讀經禱告後, 她的結論是「神可以醫治, 但祂對每一個人有不同的旨意, 而神要以她的軟弱來榮耀祂, 並確信神的恩典是夠她用的。」因此她順服。安妮的詩引用神的真理加上她切身的體驗, 因此廣受讀者的歡迎; 她的詩常被印在賀卡和牆飾上

默想：主耶穌大有能力，這是我知道的，可是，在每次遇到困難時，我卻……

禱告：親愛的主，讚美你，因你是平靜風浪的主，是掌管萬有的神。求你今天也來掌管我，平靜我心中和我週圍一切的風浪，使我可以昂首與你同行。

讀經： 可 5:1-24 重點： 傳揚何等大的事

馬可詳細記述這件趕鬼事。耶穌在格拉森遇見一個被鬼附著的人，主來此地的目的，似乎就爲了這件事情，因爲主在此只停留幾小時，然而已足夠將他從撒但的勢力中拯救出來。耶穌到格拉森時遇到一個被鬼附的人，離去時卻留下一個福音使者。因著主的能力與恩典，這個被鬼附的人得著釋放，過著一個嶄新的生活。

- 一， 絕望的人生，受盡鬼的折磨(1~5 節)——多少人失控自殘，實受罪惡的捆綁；終日與死亡、黑暗、污穢爲伍，以墳塋爲家！
- 二， 釋放的人生，成爲福音使者(6~20 節)——耶穌知人苦情，專程來搶救；使人得著釋放，回家向眾人作見證！

鑰節：「那人就走了，在低加波利，傳揚耶穌爲他作了何等大的事，眾人就都希奇。」【可五 20】

提要： 這個曾被大群污鬼附身的人，後來得到主拯救、釋放，坐在耶穌腳前。雖然眾人因爲害怕要求祂離開，他卻希望和改變他生命的主同在，服事祂，爲祂所用。主卻吩咐他到自己的親屬那裡，告訴他們主在他身上所行的大事。從這件事，我們看見主對每一個蒙恩得救的人都有相同的託付：要回到自己的家中、親友、同事、同學當中，見證祂在我們身上所行的是「何等大的事」——祂如何改變我們，救我們脫離撒但的權勢和罪惡的捆綁，并我們如何得到救恩的平安、喜樂。傳揚福音固然需要有更多裝備，但對家人親友作見證，是我們

的第一步。昔日那人因認識、經歷了主在他身上的作爲，不但照著主的託付到自己家中、親友那裡，且在低加波利以親身的經歷，忠心傳揚「何等大的事」。如經上說：「眾人就都希奇。」試問，我們如何回應主的託付呢？

v **【搶救母親靈魂】**一位姊妹作了搶救她母親靈魂的見證。她說，某次，她母親染了霍亂，衆醫束手。父親和哥哥都在樓下商量後事，獨她一人，伏在母親床邊。因她母親尚未得救，在此生死關頭，她急要搶救母親的靈魂。她一面禱告，一面頻呼母親快信耶穌。她看見許多鬼，拿著煉條，在玻璃窗外廊之上，鬼鬼祟祟，欲進又退，想入房內拘她母親的靈魂。她在房內一面懇切禱告，攔阻它們入房，一面更加迫切呼求母親快信耶穌；否則鬼就會來抓她靈魂。忽然母親點頭表示，願意接受主耶穌作她救主。即時房中滿了榮光，衆鬼也就逃遁，消除滅跡了。她的母親臨危得救，病也霍然而癒，後來大發熱心服事主。

v **【雪夜呼救聲】**有一個人，住在海邊。一夜大風大雪，極其寒冷，隱約聽見有人呼叫救命聲音。他因怕冷，沒有起來。第二天，他出去一看，原來他的弟弟凍死海邊。後來他因此得了神經病，每夜只是聽見呼救聲音，不久便死去。親愛的弟兄們！你的家人在牌桌上的喊叫，一如呼叫救命。你是否袖手旁觀？

默想： 有耶穌的生命，像詩，也像歌……我的生命呢？我喜歡與人分享嗎？若我們得救已久，但還未向家人傳福音見證主的作爲，那我就是虧欠主的託付。

禱告：親愛的主，我既蒙了你的大恩和託付，求你的大能充滿我，使我放膽去傳揚你的名，並靠你的名釋放一切被擄的人，奉主耶穌得勝的名禱告，阿們！

讀經： 可 5:25-43 **重點：**信心的接觸

耶穌在海那邊醫治格拉森人后，再次回到了加利利和迦百農，然后他在那里

- 一、 醫治血漏女人(25~34 節) ——12 年的血漏，生命在不潔中消耗枯萎！卻因信心一摸，摸出最偉大能力，肯試下嗎？
- 二、 叫睚魯的女兒復活(21~24, 35~43 節)—— 睚魯絕望，然而主的話帶來信、望、愛 (36, 39, 41 節)！今投靠祂罷，「只要信，不要怕」，何必喪氣灰心！

鑰節：「耶穌見他們的信心，就對癱子說：『小子，你的罪赦了。』」【可二 5】

提要： 聖經沒有記載這位用信心觸摸耶穌，血漏因而得著醫治女人的名字。不過根據初代教會的傳說，她名叫維洛尼卡（Veronica），是該撒利亞腓立比人。在那個時代，按照所規定的法律，患了血漏症的人必須離開丈夫，不能留在家中。她必須被趕離社會，不能和以前的老朋友接觸，也不可以參加會堂中的一切活動，更不可以進入聖殿的婦女之院。她曾經是一個美麗的少女，卻因為患了血漏不潔之症，十二年之久，她經歷了心靈、肉體、精神的痛苦。她傾家蕩產，想要恢復健康，都沒有用。馬可很直截的寫道，她「花盡了她所有的，一點也不見好，病勢反倒更重了」。雖然如此，在一連串不幸與失望當中，她仍帶著一種決心，就是希望得醫治。因此當她得知耶穌的事蹟時，願意千里迢迢來尋求耶穌。她得醫治的故事非常的奇妙。

- 一、 奇妙的行動：由於她的病是那麼難以在公開場合啓口，而眾人又擁擠耶穌，使她心中興起一個奇妙的想法，作了一個奇妙的決定：「我只摸祂的衣裳就必痊癒。」「摸」這個字事實上的意思並不是很仔細的摸，而是在絕望的情況之下「抓」一把。其實當時雖然眾人「擁擠」耶穌，卻只有這個女人用信心摸到主。「擁擠」只是熱情的衝動，「摸」必須用信心的手。試問，我們對主是「擁擠」，還是「摸」呢？
- 二、 奇妙的能力：她一摸了主，主就發覺從祂身上有能力出去(希臘文意義是Dynamite 從身上出來)。主耶穌充滿了豐富的生命，有了任何接觸的機會，就立刻流出來。正如高高在天的太陽，它的光線無疑的是射到任何黑巷暗室，一有敞開的窗戶，它就射進去。照樣主的能力是可以隨時射出來，祂正等待著我們伸出信心的手，來向祂支取能力。
- 三、 奇妙的問題：主問了一個奇妙的問題：「誰摸我的衣裳？」祂既知道有能力從自己的身上出去，當然祂也會知道是誰摸祂，因為祂是無所不知的。群眾出於好奇的擁擠，和有需要的人痛苦的觸摸，耶穌能分辨得清清楚楚

楚。祂所以問這句話，乃是這個婦人的痛苦和需要摸到了祂。今天，祂仍然能分別誰是真的對祂有興趣。祂永遠會發出同樣的問題，「誰摸我？」無論何時，一個人在絕望中，來到祂面前摸著祂，祂可以感受得到，也一定會立刻回應。

- 四、 奇妙的真理：「你的信救了你！」無線電的收音機和播音機必須安在相同的電波上，我們的信心也要照樣與神接觸，就可以從生命的主支取治療的能力。所以「你要大大張口，我就給你充滿。」(詩八十一 10)

「神從來沒有一次不聽我的禱告！」

- ❖ 有一個船長，是基督徒，當他途經紐芬蘭海岸時，曾對一位乘客作了下列一個見證：「上次，我經過此地，是在五星期前，在我們的乘客中間有一位慕勒先生。那時因為霧大，輪船已經停頓了二十四小時，慕勒來對我說：「船長，我來告訴你，星期六下午我是一定到桂拜城(Quebec)的。」我說：「這是不可能的事。」他說：「很好，如果你的船不能叫我按時到達，神有別的方法的。五十七年以來，我從未對人失過約。讓我們下去禱告。」我呆望著這位傳道人，心中在想，這個人不知道是從哪一家瘋人院里出來的？我從來沒有聽見過這樣的話。我就對他說：「慕勒先生，你知不知道霧是多麼厚？」他答道：「不，我的眼睛并不看霧的厚薄。我的眼睛只看活的神，他是管理我一生的環境的。」于是他跪下來作了一個很簡單的禱告。當他作完了禱告，我正想接下去禱告的時候，他放他的手在我的肩上，叫我不作。他說：「第一，你不相信神會答應你；第二，我相信神已經答應了，用不著你再求了。」我呆呆的望著他。他對我說：「船長，我已經認識我的主有五十七年了，在這五十七年中，神從來沒有一次不聽我的禱告。起來，船長，把門打開，你要看見霧已全消了。」我立起身來，霧果然已經全消了。于是星期六下午慕勒如約到了桂拜城。」

默想：我雖然也讀聖經、唱詩歌、敬拜主，有沒有摸著祂？今天我是否也經歷這位奇妙的主？

禱告：親愛的主，跟隨你是何等美好的事，因為常常都有奇妙的事發生。主啊，我今天也要用信心來摸你，使你的能力可以臨到我和我周圍的人，使你得榮耀。

讀經： 可 6:1-29 **重點：** 受神差遣！

馬可 6:1-29 節敘述了三件事：

- 一、 祂被自己家鄉的人厭棄(1~6 節) ——因為他們輕看了主耶穌，失去了人生中最重要祝福。
- 二、 差遣十二門徒出去傳天國的福音(7~13 節) ——作天國使者，被主所差，運用屬靈權柄，勝過一切黑暗的權勢。
- 三、 先鋒施洗約翰被希律殺害(14~29 節) ——他盡了先知的本份，完成了在世上的責任。

鑰節：「耶穌叫了十二個門徒來，差遣他們兩個兩個的出去；也賜給他們權柄，制伏污鬼；」【可六 7】

提要： 從這一段話裏，我們讀到使徒們第一次奉差出去傳道是如何結束的。雖然所記都很簡短，卻很吸引人注意：

- 一、受主裝備並被差遣(7 節) ——主的工作，乃是要得著一班人，再由他們彰顯在人群中間。
- 二、 互相配搭(7 節) ——二人一組地出去，彼此幫助，互相鼓勵。這說出我們事奉主，必須和別的弟兄姊妹互相配搭，而不宜單獨行動。
- 三、 得著權柄(7 節) ——主必負責賜給足夠的權柄、能力，使我們勝過世上一切黑暗的權勢，制伏一切的污鬼。
- 四、過信心生活(8~9 節) ——單單依靠神的預備和引領，不靠自己的預備，不帶食物、口袋、錢…等。
- 五、 尋找願意的人(10~11 節) ——應當與人建立和主的關係。遭人拒絕後，門徒會踩掉腳上的塵土，表示不再建立任何交往的關係。這說出我們不要受人影響，只須忠心、清楚地傳講福音信息。
- 六、 傳道叫人悔改(12 節) ——「叫人悔改」是一個簡短的句子，裏面卻包括了個人的確信，誠懇的話語，辯論，和呼籲。他們如此傳道，叫人應該悔改。這樣的宣告神的道，使人悔改，離開罪的轄制，轉向真神，過一個屬天的生活。
- 七、工作必有果效(13 節)——許多鬼被趕出去，許多病人也得了醫治。

今天我們是否也願被主所差，作一個天國的使者：運用屬靈的權柄，勝過一切黑暗的權勢；單單依靠神並且為神而活，不為人的情面所捆綁，不被金錢所轄制；傳揚天國的福音，就是救人的真道，使人認識主，信從主，使神的國更大的擴展。願我們今天也來領受神的差遣！

【薪水夠高工作不夠大】

- ❖ 美孚煤油公司將在印尼擴充營業之時，很想物色一位經理，管理該處業務。他們研究結果，認為一位宣教士最為適合。于是公司派人和他接洽，每年薪金三萬美金。宣教士拒絕了。他們以為他嫌薪金太少，再予提高，仍被拒絕。最后

他們說：「你自己說，你要多少，我們照給。如果你謙薪水不夠，總有辦法解決。」宣教士答道：「薪水夠高，但是工作不夠大！」

默想：別人拒絕福音，我有甚麼責任？

禱告：親愛的主，求你今天也來差遣我，使用我，讓我靠你而活，也為你而活，使你的國更大擴張，謝謝你！

讀經： 可 6:30-56 **主題：** 主施憐憫

我們在馬可六章 30-56 節看見主服事人的三件事：

- 一、 憐憫沒有牧人的羊——五餅二魚餵飽五千人(30~44 節)。那裡有真愛和靈糧，那裡便有無限吸力，人群聚而不散！
- 二、 憐憫逆風中搖櫓甚苦的門徒——在海面上行走(45~52 節)。人生苦海，常有風險。放心，任何境遇，祂必在現場！那裏有主安撫的慈聲，旅途中驚惶苦惱的人，便安心前航！
- 三、 憐憫有病的人——在革尼撒勒地方醫治病人(53~56 節)。凡來到祂面前，憑信接觸主(「凡摸著的人，就都好了」)的人，都要經歷祂醫治的權能！

鑰節：「祂就說：『你們來同我暗暗的到曠野地方去歇一歇。』」【可六 31】

馬可六章三十節告訴我們說，『使徒聚集到耶穌那裏，將一切所作的事、所傳的道，全告訴祂。』他們所作的是可喜樂的事。(參閱可六 7，路十 17。)主聽門徒述說他們所作的事，以後如何表示呢？祂知道這些人疲倦了，於是祂說，「你們來同我暗暗的到曠野地方去歇一歇。」主這樣作，是使他們得安息。但我們如何把工作放到一旁去？條件是甚麼呢？我們必須親身前往曠野和祂一同去。多少時候，我們一個人暗暗的去曠野歇一歇，常是因為心裏不痛快，心裏煩悶，只好一個人去到曠野歇在那裏。但是這樣行，往往回來的時候心情比去的時候更不好。我們的主沒有對門徒說，你們去曠野裏歇一歇。祂是說，『你們來同我暗暗的到曠野地方去歇一歇。』就在我們和祂一同休息的時候，我們心靈中一切的皺紋都得到了舒坦，我們的心靈就可以伸張，有彈性，恢復活力，就像路旁的小草被踐踏以後重新得到舒展，就像樹葉被壓碎以後重新變得翠綠。主的同在要使我們得著甜美的安息，也要使我們重新得力。

【休息是為了走更長遠的路】

有個朋友去京都的時候， 偶然進了一家店， 他說因為坐在隔壁桌的人講的話實在太有趣了， 所以就不知不覺聽了起來。他們談的是養殖小鰻魚的事。鰻魚是養在架在海裡的四方形網裡， 小鰻魚會在網裡繞圈圈的游來游去， 養殖的人讓魚充分的環游， 並不斷餵食， 讓魚長大。可是有一天， 那位坐在隔壁桌的人， 也就是從事養殖小鰻魚業的老先生一看網裡， 卻發現網的四個角落竟然有偷懶不游的小鰻魚， 這些魚要是不游就不會長大。 所以， 他就想了個辦法， 既然四方形網的角落會讓魚躲在那裡偷懶， 乾脆架成圓形的網算了。他的構想的確很有效果， 小鰻魚果然找不到休息的地方， 只能在圓形的網裡環游， 可是問題卻發生了， 架起圓形網的數個月後， 小鰻魚全都死光了， 因為太累而累死了。結果， 他再一次架起四方形的網， 然後往養魚網裡面看， 他這次發現偷懶不游的並非特定的魚群， 而是互相輪流， 原來魚兒們都是適度的休息後再游的。

休息是為了走更長遠的路， 別給自己太大的壓力。要懂得同主到曠野歇一下， 別太累了！

默想：同主到曠野歇一下——我聽得到這聲音嗎？

禱告：主啊，我願意為你工作，與你一起生活、作工、休息。

讀經：可 7:1-23

主題：人性真面目 -- 我們的心如何

馬可七章一至二十三節有三班人——法利賽人和文士(1~13 節)；一般眾人(14~16 節)；以及主的門徒 (17~23 節)。在今日的經文中，法利賽人和文士質問主，使祂有機會論到人內心裏的真正光景。

- 一、 真正的敬虔（七 1~8）——偉大的信仰不在禮儀和嘴唇的敬拜，而心中的敬虔才是真敬虔！
- 二、 真正的污穢（七 9~23）——不要注重外面，而心中的潔淨才是真潔淨！

鑰節：「這一切的惡，都是從裡面出來，且能污穢人。」（可七 23）

提要：今日這個世界極重視污染的問題，不論科學家、環境保護學家均極力研究如何防止環境污染，因為他們都不想居住在污穢和不潔的環境中；但有多少人能真正重視人內心污染的問題？傳播媒介的發展，使更多人的內心更加迅速及廣泛地被弄至污穢不堪。哦！無論我們得救多久，事奉主多久，對主有多少經歷，應重視由內心所發出的污穢。主耶穌說：「心裡所充滿的，口裡就說出來。」

（太十二 34；路六 45）邪惡的動機（惡念）從心起，是污染的根源，最後便會腐毒毀終身！試問：若我們裡面被惡充滿，怎能不發出來污穢人呢？若然，應藉著禱告，順服聖靈的光照，靠著聖靈治死肉體的惡行，經歷基督完全的救恩。千萬不要把罪的念頭當作平常，讓罪在心中作主，敗壞自己；相反，要思想真實、可敬、公義、清潔、可愛和值得嘉許的事情（參腓 4:8）。

【种一次收一次】

- ❖ 從前有一修道士，希望取得毗連修道院的一片田地，但那地主拒絕出售。經過多次勸說、協商，總算答應了；但只租給修道院种植一次，收成一次。契約訂好之后，誰知那位修道士就撒下了橡樹种子，這次的种收不是一年，而是三百年。同樣，撒但先是要求我們的心田容讓一點過犯和污穢。他告訴我們，這是一個不關緊要的罪。結果，他把种子种下去，也就永遠占了那片心田。是的，小罪的危險就在他不永遠是「小」。

默想：「保守你心，勝過保守一切，因為一生的果效，是由心發出。」（箴四 23）

禱告：求主幫助我生活中多一點真實，少一點虛假；多一點真心，少一點儀式。

讀經：可 7:24-37

重點：祂所作的事都好！

這一段經文所記載的是主在外邦人中的服事，而祂所的這二個事蹟顯示出，祂是那位滿有智慧、憐憫的大能醫治者：

- 一、 趕出希利尼婦人的女兒身上的鬼(24~30 節)——只用一句話，超過空間的距離，就趕出那邪靈。
- 二、 醫治耳聾舌結的人(31~37 節)——憑『領、探、吐、抹、望、歎、和說』等程序，醫治那人。

「祂所作的事都好！」(37 節)，這句話恰當的作為主服事人的結論。

鑰節：【耶穌領他離開家人，到一邊去，就用指頭探他的耳朵，吐唾沫抹他的舌頭。望天歎息，對他說：「以法大。」就是說「開了罷」。】【可七 33~34】

提要： 這一件奇事只有馬可有記載，並且形容得很生動。這個人既聾又啞，自己聽不見主的話，也不能開口求主，還好有人帶他來見耶穌。在主對他的治療過程中，有幾個特點值得注意：

- 一，「領他離開眾人到一邊去。」——主先領我們帶離開群眾，在安寧中與主單獨相會。在人群中難免有倚靠別人，仰望別人的危機；但主最後好的工作每是在我們與祂單獨面對面的時候作的。
- 二，「用指頭探入耳朵」——『探入』的希臘字，或作『插入』。意即主先開通我們的耳朵，使我們能聽見主的話。
- 三，「吐唾沫抹舌頭」——『唾沫』象徵主口裏所出的話。主藉著祂的話向我們發表祂自己的意念，和轉送祂自己的能力。
- 四，「望天嘆息」——『望天』表明父神是醫治權能的來源；『歎息』表明祂心靈深處的同情和憐憫。
- 五，「說開了吧」——當我們聽主說話的聲音，主的話就會滲透我們全人，接著我們舌結也解了，說話也清楚了。求主開通我們的耳朵，使我們對祂的話不是充耳不聞，因為信道由聽道而來，讓我們先有神的話語存入心中，然後才有能力傳揚基督。

【驗與歷】

v 某傳道人前往看望一位老年姊妹，見她在虔誠讀聖經，聖經旁邊或寫一個「驗」字，或寫一個「歷」字。傳道人覺得十分奇異，就再仔細翻看那本聖經，發現那本聖經從頭到尾，幾乎每頁邊上都寫有「驗」或「歷」字。傳道人就問那位老年姊妹，這是什麼意思？老年姊妹滿面歡容答道：「凡我寫有「驗」字的，表示這句聖經我已親自試驗過，知其所言確實；凡我寫有「歷」字的，表示此句聖經是我親自閱歷過，知其確是這樣。」今日讀經的人很多，可是活在聖經之中的人太少了。

默想：在主細心憐憫的治療過程，這個人的眼睛、耳朵與舌頭得著醫治，我是否發現主的每個動作背後的屬靈教導？

禱告：親愛的主，謝謝你是如此的愛我，求你今天全然的醫治我，開通我的耳朵，助我更多安靜聆聽你的恩言。

讀經： 可 8:1-21

重點：

你們還是不明白麼？

今天我們讀的這段經文包含了主帶著門徒的服事與訓練的三部分：

- 一、 七餅數魚餵飽四千人(1~9 節)
- 二、 拒顯神蹟給法利賽人看(10~13 節)
- 三、 囑門徒防備法利賽人和希律的酵(14~21 節)

鑰節：「耶穌看出來，就說：『你們爲甚麼因爲沒有餅就議論呢？你們還不省悟，還不明白麼？你們的心還是愚頑麼？你們有眼睛，看不見麼？有耳朵，聽不見麼？也不記得麼？』」【可八 17~18】

提要： 主耶穌不但重視四千人的需要，祂也關心門徒的需要。雖然門徒愚頑（17），不易明白主真正的作為和心意，但主仍把握機會，藉著不同的方式教導門徒，使他們對祂有更深的認識。我們如何才能對主有更深的認識：

- 一、 經歷主（1~10 節）——主餵飽四千人表明祂是『使無變爲有的神』（羅四 17）。無論我們是多麼的有限，我們只須憑信來彰顯祂的無限。
- 二、 不硬心(10~13 節)—— 不信的法利賽人，看見神蹟卻不相信神蹟，要主再從「天上」顯個神蹟；他們用種種的方式試探主。求主幫助我們棄絕法利賽人不信的硬心。
- 三、 防假道(14~15 節)——我們要防備法利賽人的酵，不被注重外表形式，假冒爲善的教訓所蒙蔽(14~15 節上)；並要防備希律的酵(15 節下)，不被實用主義所蒙蔽，只顧愛世界和貪戀情慾的事。
- 四、 要開竅(16~21 節)—— 我們對所看見、所經歷的事，應當存在心裏，反復思想(路二 19)，才能「省悟」、「明白」。

【認識神有三件事】

❖ 有一個少年人，從小就認識神。他認識神有三件事：(一) 他認識神是有耳朵的，會垂聽人的禱告；(二) 他認識神有口會說話，聖經就是神所說的話；(三) 他認識神有手會作事，因爲神怎樣說，就怎樣行出來，完全照著應許而行。那時這位少年人手中只有十英鎊，他把它存在銀行裏，作爲開展神事工之用。因他認識神，信靠神，所以他那十鎊後來成爲五千萬英鎊，這些錢全都用在中國內地佈道事工上。這位少年人，就是戴德生先生。

默想：一般人常犯的毛病乃是：「視若無睹」、「聽而不進」、「轉身即忘」。我是否也缺乏屬靈的領悟力？

禱告：親愛的主，我是多麼的無知和閉塞，但是你沒有放棄我。主啊，開我屬靈的竅，叫我更多的經歷你的所是和所作，明白你的心意，並看重你所看重的。

讀經： 可 8:22-38 重點： 認識基督！跟從基督！

馬可福音第八章的 16~21 節，我們看到門徒的屬靈的竅沒有打開，他們對主的認識仍是含糊。因此，第八章的后半部繼續記述了主訓練門徒認識「祂是誰」和「祂要作什麼」：

- 一， 醫治伯賽大的瞎子(22~26 節) ——要被主的話(唾沫)所塗抹和浸透，清楚看見屬靈的事物。
- 二， 對主的認識不可含糊 (27~29 節) —— 要隨主往該撒利亞腓立比，在啓示裏認識祂是『基督』。
- 三， 第一次豫言將要死而復活(30~33 節) 」 ——主受苦、受難乃是爲遵行神的旨意，完成救贖大工。在此我們看見，彼得責勸主，主也責備彼得，告訴他「要體貼神的意思，不要體貼人的意思」。
- 四， 激勵門徒背起十字架來跟從(34~38 節) —— 要捨己，緊緊跟從主；顧念永世的，不顧念今生的。

鑰節：「於是叫眾人和門徒來，對他們說：『若有人要跟從我，就當捨己，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。』【可八 34】

提要： 馬可福音這段話可視爲主與門徒接觸的高峰。主清楚的告訴我們人生的兩大福：

- 一. 最偉大的發現——認識基督！
- 二. 最崇高的目標——跟從基督！

許多人在主日會去聚會，但是其中真正地認識基督是誰的有多少人呢？更何況捨己背著自己十字架、跟隨主的門徒又有多少人呢？認識主是我們撇棄一切，竭力追求得著基督的起點(參腓三 8~12)，但要跟隨主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。真正跟隨主的人必須拒絕自己，不再以自己爲生命和生活行事的中心。因我們的『己』乃是人跟從主的大患，『捨己』才能無條件的順服主的帶領，走主的道路。而要捨己，就必須背起自己的十字架，因十字架最終所要治死的，就是己和魂生命。我們如何經歷捨己、背十字架呢？而是經歷失去老我，不給他活動的經歷，因我們的己與主同釘(羅六 6)，向著世界，我們的己是死的(加六 14)

【不怕教皇怕自己】

- ❖ 路得馬丁被關在監牢里的時候，寫了一封信，給羅馬教中一個很有權柄的人說：“你或者會想我現在是無能的了，皇上很容易的禁止我這個可怜的修道士的呼求。但是，你應當知道，爲著基督愛心所加在我身上的本分，我必定

會盡忠，我一點都不怕陰府的權勢，更不要說到教皇和他的主教們。”但是當他在神的亮光中看見他自己的時候，這一位極勇敢的弟兄，只得呼喊說：“我更怕我自己的心，過於教皇，并他所有的主教。在我里面有一個頂大的教皇—己！”

默想：「主耶穌是誰？」「主耶穌作什麼？」「跟從祂的人要怎麼跟？」我能清楚的回答這三個問題嗎？

禱告：親愛的主，開我的眼，讓我看見你的榮耀和永生的尊貴，使我選擇跟隨並事奉你。

讀經： 可 9:1-22 重點：登峰嘗榮耀，下山服事人！

主耶穌帶彼得，雅各，約翰，上了高山，在那里顯出祂屬天榮美的一部分。主仿佛揭開帘幕的一角，把神國的大能和主自己的榮耀向他們顯明(1~8 節)。下山的時候，祂回答門徒有關以利亞的問題。主說，「以利亞早就來過了，他來預備人的心，把人帶回神的光中來歸向神。」祂是指著施浸約翰來說的(9~13 節)。然後，主示範並教導門徒趕逐污鬼(14~29 節)。

在今天的經文中，我們作主僕人的要學習兩個功課：

- 一、 上山聚焦於耶穌 (1-13 節) ——我們當跟隨祂登山，留心只看祂，專心只聽祂，用心與祂的話共鳴！
- 二、 下山憑信心勞苦(14-29 節) ——我們當付一切代價，接受生活挑戰，以神的同在來來解救每一個遇見的人，來動搖黑暗權勢的根基！

鑰節： 耶穌對他說：「你若能信，在信的人，凡事都能。」（可九 23）

提要： 在這一段經文中，最重要的真理就是主耶穌說：「在信的人，凡事都能」。這位可憐的父親把孩子帶到主那裏，他請門徒趕鬼，但他們無法醫治這孩子(18 節)。耶穌看出不論是門徒和那孩子的父親都需要主的幫助(19 節)。這位焦急、切盼、又絕望的父親，對主說：「若能作什麼，求你憐憫我們，幫助我們。」(22 節) 這是多麼不恰當呀！然而主憐憫地說：「你『若』能信，在信的人，凡事都能。」主的意思是說：『問題不是我的能不能，乃是你能不能信的問題。』他立刻明白，那加添信心給人的主必能幫助他，因此他立時喊著說：「我信，但我信不足，求主幫助。」(23 節) 這是何等簡潔、真切、有力的禱告阿！我們多少的禱告得不著答應，是因我們的信心不足。所以要先求主幫助加增我們的信心，然後才能求主幫助解決我們的難處。今天我們也來求主賜給充足的信心，堅定的信心，因爲主喜悅我們有信心，因爲在信的人 — 凡事都能！

「實驗憑信能成何等事」

- ❖ 百多年前，英國有一憑信心生活的人，名叫喬治慕勒先生。他為要向世人見證神是一位又真又活聽禱告的神，特意收容父母雙亡的孤儿，給他們有衣穿，有飯吃，有房子住，還給他們教育。此外他還開辦義務學校百所，共有九千學生。每年印發布道單張四百余萬張，聖經數千本。供給百余位傳教士的費用，分往各處傳道。一切需用從不募捐，絕不借債，沒有基金，也無人作他后台老板；只憑信心，凡事禱告，直接告訴神，單單仰望神的供給。一八三二年開始創辦孤儿院，起初只有孤儿二三十人，後來竟有宏偉的孤儿院五所，孤儿最多之時約有二千余名，親自先后教養孤儿万余名，先后六十五年，經費用去三千余萬鎊。晚年又在何希里當地方建筑了孤儿院數處，容納孤儿二千餘人。一八九八年五月二十六日慕氏在世的日子滿了，就把他的任務交給他的女婿。他自己寫下的話，可以代表他生平的抱負『我已經樂意獻上我的身心一切，為要實驗憑信心祈禱神能成就何等的事。』

默想：「在信的人，凡事都能」，我經歷過當中的甘美嗎？

禱告：親愛的主，求你賜給我活的信心，好讓我能彰顯你的能力，使你得榮耀，使人得釋放。

讀經：可 9:23-50 重點： 最偉大的工作，最深度的服事！

馬可 9:23-50 節敘述了四件事：

- 一、 第二次豫言主將要受難(30~32 節) —— 如果我們和祂一同受苦，也必和祂一同得榮耀(羅八 17)。
- 二、 彼此謙卑服事(33~37 節) —— 凡承認自己一無所是，一無所有，降卑自己服事他人的，才是真正的屬靈領袖。
- 三、 彼此接納(38~50 節) —— 不畫小圈子，排斥別人；而是像主的包容：不反對我們的，就是幫助我們的。所以我們應該彼此包容在『作法上』和在『同工的人中間』的有所不同。
- 四、 彼此和睦(49~50 節) —— 我們活在地上當以彰顯基督為職志，不求自己的益處，因此就不會與人相爭，當然也就會「彼此和睦」。

鑰節：「鹽本是好的，若失了味，可用甚麼叫它再鹹呢？你們裏頭應當有鹽，彼此和睦。」【可九 50】

提要： 主曾對門徒說你們是世上的鹽。在此主提醒我們兩件事：一是防備鹽失了味。鹽能防腐又能調和，但鹽經過化學作用之後就會失了味。主耶穌說，鹽若失了味，就沒有辦法叫他再鹹了。今天我們若貪愛世界的財富，也會漸漸被世界同化、侵襲、敗壞，隨流失去鹽的味道（功用）。

第二乃是我們裡頭應當有鹽，彼此和睦。要注意其中的兩個句子，「你們裏頭應當有鹽」和「彼此和睦」，這是互相關聯的啟示。首先是產生和睦的鹽，其次是鹽所產生的和睦。在馬可九章四十九節說，『因為必用火當鹽，醃各人。』這鹽又像火能消殺人的野心、慾望並煉淨我們的生命。先有潔淨，纔有和睦。自從亞當墮落之後，全人類都過著人與人之間勾心鬥角、明爭暗鬥、相吞相咬的生活。而只有以這鹽先來潔淨我們，我們纔能在與人相處時實行饒恕、包容、接納、和睦的生活。求主幫助我們這些「鹽」，真的永遠有味道，永遠彼此接納，彼此欣賞，彼此和睦。

【高飛墜死老鼠】

v 一位飛機師正在飛行之中，聽見老鼠咬物聲音，知道機中有了老鼠，若是任憑老鼠咬嚼，勢必破壞機件，為害之大，不堪設想。但他那時因顧飛行，無法一舉找到老鼠，將它殺滅。正在兩難之間，忽然想到老鼠到了相當高度，便會呼吸困難而致窒息。于是他就駕機直上空中，愈飛愈高，而作最高度飛行。後來安全到達目的地。降陸之后不久，就在機中找到死鼠。對付罪惡，世界，肉體，不在自己掙扎努力，乃在活在天上。

默想：只是一點點私心、一點點妒忌罷了，真的有那麼嚴重嗎？

禱告：主，我願像你，從心中卑微，求父神的榮耀，作眾人的僕人，求主悅納並成全。

讀經： 可 10:1-27 **主題：** 衡量生活的標準

馬可第十章 1-27 節記錄了三件事。第一件事是法利賽人來見耶穌，問到關於離婚的問題，以及耶穌的回答。第二件事是有人把小孩子帶到祂面前，以及耶穌接待他們的情形。第三件事是那位少年官來問耶穌關於永生的事，以及耶穌勸他變賣所有，跟從主。在這段經文，我們看見衡量生活的三種標準：

- 一、 與配偶的關係(1-12 節)：——合二為一。婚姻由神配合，不可分開！
- 二、 與父神的關係 (13-16 節)：—— 回轉像小孩。我們此刻單純、渴慕、清心嗎？
- 三、 與主的關係 (17-27 節)：——變賣所有，跟從主。今日我們是否願意為祂撇所有嗎？

鑰節：「耶穌看著他，就愛他，對他說：『你還缺少一件；去變賣你所有的，分給窮人，就必有財寶在天上；你還要來跟從我。』」【可十 21】

提要：馬可生動的描述了少年官來問耶穌關於永生的事。首先他是「跑」著來的，這暗示他的熱誠和敬意，接著他「跪」在主面前，說明他的謙卑和真切。他甚至用一個極不尋常的稱謂「良善的夫子」來稱呼主耶穌，他急切地想知道自己當作甚麼，才以承受永生？首先主告訴他既然稱呼祂是良善的，就必定要相信倚靠承認祂是神。耶穌講了那些話以後，就對祂提出衡量生活的標準包括了十誡中關於人際關係的全部條例(參出廿 12~17；申五 16~21)。這個人很有自信的說：「這一切我都遵守了；還缺少甚麼呢？」耶穌知道他是一個以己為中心的人，不會跟從祂，但仍然向他表達真摯的愛，對他說：「你還缺少一件！」——變賣所有的，來跟從主。可惜面對他龐大的財富，他的臉色變了，就憂憂愁愁地走了。雖然這故事的記載至此告終，也許那青年人的事並未就此結束。他的結局可能有兩個：一個是他終於有一日回轉，歸向基督和祂的十字架，因此在今世得百倍，來世得永生；不然就是他因為不肯放棄那短暫有限的物，因而失去了永恒喜樂的生命，憂憂愁愁的痛苦過一生。

【一切全獻上】

我將一切全獻基督，全獻恩主心甘願；我要永遠愛主，隨主，天天活在主面前。（副）一切全奉獻！一切全奉獻！我的恩主，向你我願一切全奉獻！

- ❖ 我們問一個人給了多少；基督問一個人為自己保留了多少。——慕安得烈
- ❖ 努力工作，少許開銷，多點給予——全部都歸基督。——Anthony Norris Groves

- ❖ 當我們將我們自己及一切所有交給神時，我們只是將屬於祂的交還給祂。
——William S. Plumer

默想：主對他說：「你還缺少一件！」在我的生命中，是否也缺少一件？有甚麼障礙（任何人、事、物在我心中的份量超過神的）使我不能夠把生命交給基督呢？

禱告：親愛的主耶穌，求你更深的得著我，使你的大能臨到我，掌管我，一生跟從你，為你而活。

讀經： 可 10:28-52

主題： 我要能看見！

在本段經文中，我們要來看主在上耶路撒冷的途中所發生的事：

- 一、 第三次豫言將要受難(32~34 節) —— 為主撇所有(28~30 節)，仍須努力奔跑前程(31 節)，堅定走十字架道路(32~34 節)。
- 二、 教導門徒作眾人的用人(原文為執事，管家)和僕人(原文為奴隸)(35~45 節) —— 謙卑服事人，莫存野心私心。
- 三、 醫治瞎子巴底買(46~52 節) —— 恢復視力，跟隨耶穌。

在馬可十章末了，主以僕人身份的工作結束於醫治討飯的瞎子巴底買。第十章後主與門徒進入耶路撒冷，馬可就不再記載醫病的神蹟，因為主的服事進入另一個新的起頭，祂乃是要捨命，作多人的贖價。

鑰節：「耶穌說：『要我為你作甚麼？』瞎子說：『拉波尼(拉波尼就是夫子)，我要能看見。』」【可十 51】

提要：主曾三次向門徒論到祂的死，然而他們卻不能明白祂所說的是甚麼，緊接著主糾正門徒想要為大的事例之後(35~45 節)，然後馬可就記載主醫治瞎子的事(46~52 節)。我們如果細讀十章三十五至五十二節，就會看見主向雅各、約翰與祂向巴底買發出的是同一個問題：『要我為你(們)作甚麼？』(36，51 節)。雅各和約翰要求坐在主的左右，但巴底買則求要能看見；雅各和約翰求錯了，巴底買卻求對了。

在路旁的瞎子巴底買一聽到是主到了耶利哥時，就立刻抓住機會呼求祂。當時有人責備他，不許他作聲時，聖經告訴我們，「他卻越發大聲喊著」。但是耶穌卻

站住了，並且說，叫他過來。於是他就醫治了他。最後在他得了醫治之後，就立刻跟隨了耶穌。巴底買蒙恩的原因乃是：

- 一、 他的呼聲(46~47 節)——抓住機會，不顧人攔阻，向主呼求。我們向主是否有恒心而迫切地祈求，直到蒙垂聽？
- 二、 他的蒙召(49~50 節)——聽主招呼，就丟下衣服。我們有誰肯聞聽主的聲音，而甘願放下所有跟隨主？
- 三、 他的要求(51 節)——直言求告，要能看見。他的呼求，也是我們的呼求嗎？
- 四、 他的改變(52 節)——真實的看見，產生真實的跟隨。今天我們有沒有得著醫治，肯甘心跟從主走十架道路嗎？

【滿天星斗】

- ❖ 有一個美國業餘星象天文專家，她的故事發人省思：當她新婚時，她的軍官丈夫接到調動命令，將派他至沙漠旁的一個基地。丈夫捨不得她前去吃苦，但她執意陪同，軍官丈夫就帶著她前去，並在營區附近的印地安部落中幫她找間木屋安頓。沙漠地帶酷熱難耐，風沙又大，而且部落中的印地安人，均不會英語，根本就找不到人溝通。過了幾個月後她寫封信給她的母親，說這樣的生活太難熬，準備要搬回去住了。過不久她母親回了封信跟她說：「有兩個囚犯，他們住同一間牢房，往同一個窗外看，一個看到的是泥巴，另一個則看到星星。」接到母親的信件後，她便對自己說：「好吧！我去把那星星找出來。」從此她改變了生活態度，積極的走進印地安人的生活裡，學習他們的文化、編織、燒陶。她還運用沙漠地帶的天優勢觀察星星，認真的研讀許多關於星象天文的書籍，並幾年後出版了幾本關星星的研究書籍，成了專家。有時我們會對眼前的環境，感到不滿，甚至發出怨言；但那裏知道打敗自己的不是環境，而是自己，因為看到的泥巴，而沒看到星星。多禱告、求主指引，開我們的心眼，定能發現神奇妙美好的安排；原來神所豫備的，固有酷熱難熬的沙漠，但更有滿天璀璨星斗的涼夜。

默想：今天在教會中，在小組，在肢體的關係，你知道主願意怎樣服事人嗎？你能體會主的心嗎？

禱告：親愛的主耶穌，求你今天也開我信心的眼睛，使我無論在任何環境中，都信靠你、跟從你，使你得榮耀、使人得建立、使我得喜樂。阿門！

讀經：可 11:1-18

重點：今天主要用你！

馬可福音十一章說到主上耶路撒冷是為著豫備祂是要捨命，作多人的贖價（可十45）。

- 一、 騎驢駒進城（1~10 節）——應當謙卑，歡迎主進來作王。我們一生最光榮的事，是在生活中乘載萬王之王，把祂帶到人間。
- 二、 咒詛無花果樹（11~14 節）——應當結果，供主享受。我們若不結果，在主眼中，恐怕只是虛有其表無，而無法叫祂得著滿足。
- 三、 潔淨聖殿（15~18 節）——應該放手，讓主進來清理。當祂進來時，我們裏面一切的污穢、摻雜、罪惡，都要被祂清理乾淨。

鑰節：「若有人對你們說：『為甚麼作這事？』你們就說：『主要用牠。』那人必立時讓你們牽來」【可十一 3】

提要：主像先知所預言的，騎著驢駒，如溫柔和平的君王進入耶路撒冷（參亞9:9）。在今天的鑰節中，我們作主僕人的要學習四個功課：

- 一、 讓主騎(2 節)。這個驢駒是從來沒有給人使用過的，也就是說牠還沒有經過訓練；因牠是尚未長成的幼驢，所以還不能作工，也不會作工。感謝主，我們的主能騎一匹「從來沒有人騎過的」驢，也就是說，無論我們有沒有經驗，主都能使用我們。只要在主的手中，並不在乎他我們有多少，主就能成就大事。
- 二、 被解開牽來(2 節)。這一匹驢駒原來拴在那裏，豫表我們原來是在這世界的主人手下，被生活、家庭、工作等『拴』住；但有一天，我們被帶到主的面前，祂將我們從世界和罪惡裏釋放出來。而我們得著釋放，必須被帶到主這裏來（「解開牽來」），祂才能使用我們。主拯救我們的目的，乃是盼望我們得救以後，奉獻自己歸祂使用，來成就祂的職事。
- 三、 歸主使用(3 節)。而這個驢駒子只歸給主所用，牠不為別的事情來用，因為主明明說的「主要用他」。被主使用實在有福，世上再沒有第二匹驢駒像這匹那樣光榮地進入聖城。
- 四、 立時答應(3 節)。驢駒的主人一聽主要用牠們，那人「立時」就答應；我們信徒一聽到主的話，也當「立時」順服。

【傳道人的條件】

- ❖ 某教會對差派到國外的傳道人都有三項要求：要有駱駝的膝蓋，會禱告；要有驢的背，挑重擔；要有豬的胃，甚麼都吃。主人要從駝背卸貨時，牠前腿

必先跪下；跪下表示禱告，也表示在神和在റ面前謙卑。驢很安靜，任由你牽，或供人騎，或負重擔，牠都甘願，默默耕耘(參可十一 1~3)。傳道人工作地方偏遠，所以生活條件很差，若沒有豬的胃甚麼都能吃，怕很難待下去了。

默想：我們的身體、智力、財物等，都是屬於主的，當主要徵用時，應當「立時」歡喜獻上。

禱告：主啊，求你使用我，讓我的生命能活出你謙卑、溫柔、和平的樣式。

讀經： 可 11:19-33 **重點：** 祂無所不服！

這段經文所記的事件，發生在門徒們發現耶穌所咒詛的那棵無花果樹連根都枯乾了以後。這些事件馬太記載的比較詳盡。主藉無花果樹枯乾之事教導門徒信心與禱告(19~26 節)。然後，主答覆猶太教領袖有關權柄的質問(27~33 節)。

鑰節：「所以我告訴你們，凡你們禱告祈求的，無論是甚麼，只要信是得著的，就必得著。」【可十一 24】

提要： 主在此提醒我們禱告得答應的祕訣，乃是「信是得著的，就必得著」。這裏有兩個『得著』，一個是『是得著』，一個是『必得著』；先是在信心中已經得著了，然後才看見事實中的必得著。先是裏面有了「信」，外面就必成就。信心和禱告是信徒的一對翅膀。帶著信心的禱告，是推動神大能的手；藉著禱告的信心，乃是使神的應許成就。何謂真正的信心呢？信心就是未見之事的確據；信心就是相信祂已垂聽；信心就是抓住祂能；信心就是交給祂；信心就是以讚美來等候；信心就是支取神所應許的一切。所以只有信心的禱告，才能成就一切不可能的事。弟兄姊妹們，今天你可能正在難處中，正有許多重擔壓在心頭，請藉著多方的禱告、祈求，憑著信心，完全信託父神吧！又藉著「信是得著」，不斷以讚美來領受神的答應。

【向神支取應許的忠僕】

❖ 喬治·慕勒(George Muller 1805~1898)是位信心的巨人，他單單憑著信心、靠著禱告，仰望神的供應；他一生撫育了一萬多名孤兒。慕勒一生以禱告和信靠，完成神的託付。從他留存的日記、文稿中，得知他一生神總共垂聽、應允他，超過五萬個祈禱。其中有好幾千個禱告，是在他還沒有禱告完之前，神就答應了。他在世的日子 93 年，共有三萬三千多個日子，平均一

天神垂聽、應允了他兩個禱告，這是何等驚人的數字阿！我們可以說，他真是一位善於向神支取應許的忠僕。親愛的，信心就是藉著禱告向神支取祂為你預備的一切。

默想：這是一項重要的屬靈定律，也是主親自的應許——「只要信」是得著的，就必得著。」(可十一 24)。

禱告：親愛的主阿！感謝你時時為我不足的信心代求。願我的禱告蒙你垂聽，使我憑著信來支取你所應許的一切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，阿們！

讀經： 可 12:1-27 **重點：** 相信祂！歸給祂！認識祂！

馬可福音 12:1~12 節記載了主耶穌以兇惡園戶的比喻，揭露不信的宗教領袖要殺祂的陰謀，並警告他們，神必懲治他們的罪。當時的祭司長、文士及猶太人能看出主所說的比喻是針對他們的，於是他們離開祂走了(12 節)。然後，我們看到祂開始面對著一重又一重的挑戰(13-37 節)。首先法利賽人和希律黨人想用繳稅的難題(13~17 節)來陷害祂，因為無論祂答“是”或“否”，都會使祂陷入困境。不過祂不但識破他們的假意，反而指出更重要的真理：神的物當歸給神。接著，撒都該人製造了一個故事，用復活的問題來問耶穌(18~27 節)。主耶穌說他們對於神的話(聖經)和神的大能都不明白。祂引用出埃及記 3 章 6 節來證實神不是死人的神，乃是活人的神，而屬神的人在神面前是永活的。

鑰節：「神不是死人的神，乃是活人的神；你們是大錯了。」【可十二 27】

提要： 撒都該人對於來生、復活、和屬靈的生命之真實性存有很大的疑問。他們虛構了一個故事，目的是想要藉此問題，使復活的事顯得荒唐無稽。主耶穌指出他們錯了，一則因為他們「不明白聖經」，所以就誤解了聖經上的話；二則因為他們「不曉得神的大能」，所以認為神不能使死人復活。祂提醒他們，在他們所研讀的聖經裏，神宣告自己是「亞伯拉罕的神、以撒的神、雅各的神」。然後說，「神不是死人的神，乃是活人的神。」這話徹底解決了他們的問題。亞伯拉罕、以撒和雅各都已死了，可是神在摩西面前提到他們的時候，說祂是這三個人的神，表示祂與他們三人仍舊保持密切的關係，而他們仍然活著。「神乃是活人的神，」這句話說出：(1)祂是生命的主，死亡不能拘禁祂(徒三 15)；(2)祂是『活』的源頭，惟有多多親近祂、享受祂，才能活著。求主幫助我們，不要根據今天人有限的所作所為，小看了神和錯看了神。

【聖經背景】撒都該人是當時一個猶太黨派，成員多屬上層富裕階級人士，其名稱源於所羅門時代的大祭司撒督(參王上四 4)，他們反對法利賽人只講熱心而忽略道德行為，所以他們非常注重道德行為，卻因此而趨於另一個極端，亦即只重行為而忽略了信仰。他們不信復活，認為人死了完全消滅，故無鬼，亦無天使；他們只接受摩西五經，不看重先知書，也不接受古人的遺傳。他們在政治上很有地位，當時的大祭司亞拿、該亞法等都是屬於撒都該人一黨。

【不要作個餅乾乳酪的基督徒】

❖ v 多年前有個蘇格蘭人來到利物浦，準備乘船往美國去。在他數點過錢包中的銀幣後，決定要以最節儉的方法，來解決他在船上的日常兩餐，以致在抵達美國後有較大的數目存用。因此在出發前，他先到一店鋪買了些乳酪和餅乾，作為整個航程的食糧。可是清涼的海風令他倍感飢餓，加上潮濕的空氣使他的餅乾變軟，乳酪變硬。一天，一個侍應生托著一盤香氣撲鼻的食物，經過他身旁。他抵受不了這些誘惑，便決定多花點錢，好好吃一餐。當侍應生再次經過他的時候，這位蘇格蘭人問他在餐廳中吃晚餐的消費多少。侍應生卻問他有沒有購買船票。當這人出示船票時，侍應生便告訴他，一切參費都已包括在船票之內。這可憐的人原來可省掉買餅乾和乳酪的錢，又可每天嘗到餐廳的食物。今天，不少信徒就是過著『餅乾和乳酪』般的生活。他們雖然靠神的恩典得到救恩，但在每天生活中，卻沒有享用基督裏屬於他們的後福。何等可憐！靠著在基督裏的新生命，平安喜樂、與神相和、公義和很多其他的福氣，都是我們隨手可得。讓我們去得著自己已擁有的吧！

默想：要好好讀聖經來相信祂！歸給祂！認識祂！

禱告：親愛的主耶穌，求你使我對你更有認識，生命更有長進。

讀經： 可 12:27-44 重點：人在做，天在看 -- 主看窮寡婦奉獻

在馬可十一章二十七節至十二章三十四節，主耶穌受五班人查問：

- 一， 宗教領袖——不信祂，甚至要殺害祂(1~12 節)
- 二， 法利賽人和希律黨人——不懷好意設下圈套，抓把柄要來陷害祂(13~17 節)
- 三， 撒都該人——用自己所能想出來的故事，來刁難祂(18~27 節)
- 四， 文士（律法師）——用繁瑣的條文，來考問祂(28~34 節)

在這些問題中，我們看到主耶穌不但沒有陷入他們的圈套，祂的答覆反而使反對祂的人啞口無言。從此以後，沒有人敢再問祂甚麼(34 節)。整個過程後，我們的主提出了一個有關基督的問題 (35~37 節)，然而卻沒有人能回答祂的問題。這件事以後，主警告人要防備文士的假冒為善。(38~40 節)。接著祂離開聖殿的內院，來到外院，就在那裏觀看眾人怎樣投錢入庫。主看到了貧窮寡婦投了兩個小錢，被她的奉獻所感動，就向門徒稱讚她 (41~44 節)。

鑰節：「耶穌叫門徒來，說：『我實在告訴你們，這窮寡婦投入庫裏的，比眾人所投的更多；』【可十二 43】

提要： 這一個窮寡婦以她的身分而言，只要她不埋怨、不求救濟已經夠好了，誰能指責她不奉獻呢？她並沒有奉獻出錢的必要。而她也原可以獻一個，留一個，無需全部獻出，但她卻「往裏投了兩個小錢」(42 節)，「把她一切養生的都投上了」(44 節)。從這裏我們可以看出她奉獻的態度是如何的絕對。雖然這個窮寡婦奉獻得最少，但是在主耶穌眼中，她所獻的比任何人都多。主所看的，和人所看的不一樣。人是看看得見的，主是看看不見的；人看的是那看得見的錢財，我們奉獻了多少？主卻看那看不見的東西，就是我們愛主的心，到了甚麼地步？人所看的是數量多少，看投入的有多少，越多越好；主所看的是保留多少，看那該奉獻而沒有奉獻的有多少，越少越好。願神用這故事的優美和動人的力量，改變我們奉獻的態度。今天主也在等我們，為神家投上餘生！

「站在奉獻盤上」

❖ 在一個大聚會中，釋放往外傳福音的信息，許多人听了很受感動。于是開始奉獻財物，作為國外布道之用。執事們拿著奉獻盤子，收納各人的奉獻。獻畢，執事們退至听众的后面。這時，有個十歲左右的小孩，名叫亞力山大達福，也在會中，深受感動，但他沒有錢奉獻。于是他就離座，走到拿奉獻盤的執事面前，請他將盤子放在地上。執事莫名其妙，但依他所言，將盤子放在地上。達福竟站在盤子上說：神啊，我奉獻我自己。他自那時起，沒有退后，沒有改變，後來果然成為傳道人。保羅說：我們所求的是你們，不是你們的財物。神的旨意乃是要我們先把自己獻給主。

默想：主並不看重我們奉獻的數目，乃是看重我們奉獻的心；當我們把錢投在奉獻箱裏時，我們的心是否也隨著投入呢？

禱告：親愛的主，讓我看到我愛你的心中到了甚麼地步；主阿！讓我能愛你更深。

馬可福音 13:1~2 節記載了門徒問聖殿將何時被毀，主耶穌便向他們預言聖殿被毀的情景。接著主耶穌沒有按時序預言快將發生的事和末後的事。主耶穌特別清楚的指示門徒(3~13 節)，在末期還沒有到之前，必然有許多事情發生(7 節)，而他們也將受到逼迫，甚至被殺殉道。然而在這個大逼迫的過程中有三件事會發生——就是福音必須先傳給萬民(10 節)，聖靈和他們同在(11 節)，和他們也必然得救(13 節)。這一段話在歷史上已經完全應驗了。

鑰節：「然而福音必須先傳給萬民。」【可十三 10】

提要：馬可福音第十三章是主耶穌在耶路撒冷的所講的預言和勸戒。解經學家把這部分話語稱為啓示錄的濃縮版(The Little Apocalypse)。主耶穌告訴門徒將來要發生的事，預先警告他們，好叫他們可以學習現在好好地活在神面前，時刻準備好隨時見主。究竟末世預兆是甚麼呢？過去二千多年至少有一件事已發生，就是福音傳給萬民(10 節)。福音的傳遍天下，是結束這世代的先決條件(參太廿四 14 節)。換句話說，將福音傳遍有人的每一個角落，可以加速促成末期的來到。我們在末世首先要盡什麼使命呢？試試無論得時不得時傳福音吧！而最好的行動就是向你的鄰居傳講主耶穌吧！

【怎能空手見主】

❖ 有一青年女子，因為犯罪的緣故，生了肺病，躺在醫院中，快要死了。有位年老的仆人去和她談道，勸她接受耶穌作她的救主。後來，她接受了主，得救了，心里十分平安快樂。過了几天，那年老的仆人再去看她，見她滿面愁容，十分憂傷，就很希奇，問她爲了什麼？她很傷心的回答說：“我的年日將完，立刻就要死了。但是當我站在主面前時，主說我是得救了，但是我有什么帶去給他呢？我說我的手是空的啊！我怎能空手去見我的主呢？”所以那位姊妹十二分的難受。那位老仆就對她說：“姊妹，不要緊，我現在就用你這句話當題目，在你床邊作一首詩，鼓勵人去布道。但愿什麼人因著這首詩歌，出外布道得著人，賞賜都歸給你。”這就是“主若今日接我靈魂，我能坦然見主否？”那首歌。很多的人受了這詩的感動，出外布道。真的！主若今天就收我們回去，你有什么帶給他呢？你有沒有救過一個靈魂呢？所 v 以趁我們還有今天，就去搶救靈魂吧！

默想：如果我知道末後的事情，我會如何過目前的日子？

禱告：親愛的主，求你使用我，在普世的傳福音事工中，讓我有份投入參與，並且盡心竭力至死忠心，謝謝你。

馬可第十三章記錄了有四個門徒對耶路撒冷和聖殿的預言(1-3 節)提出了問題——「甚麼時候有這些事？你降臨和世界的末了有甚麼預兆呢？」(4 節)接著主回答了這一個三重的問題。第一段(5-8 節)記載了祂預言災難起頭的豫兆(3~13 節)，接著祂講到大災難涵括了自耶路撒冷被毀一直到今天的歷史。最後祂論到了第二次再臨審判的事件(24-32 節)。在講論過這個最嚴肅而又不可少的預言後，祂就用這一個最簡短的命令，「要做醒」(33-37 節)總括了跟隨祂的人應有的一切責任。

鑰節：「我對你們所說的話，也是對眾人說，要做醒。」【可十三 37】

提要：賓路易師母說：『基督徒生活的第一日起就是儆醒。』。『儆醒』的定義是『保持清醒狀態，不斷地戒備』；主在本段話裏頭共提到四次『儆醒』(33，34，35，37 節)：

- 一，「你們要謹慎，儆醒祈禱，因為你們不曉得那日期幾時來到。」(33 節)——『儆醒祈禱』意即一方面在禱告中要保持警戒的狀態，另一方面又以禱告來保持儆醒。
- 二，「這事正如一個人離開本家，寄居外邦，把權柄交給僕人，分派各人當作的工，又吩咐看門的儆醒。」(34 節)——在神的家中，我們都是主的「僕人」，所以天天都要「儆醒」看守，防備撒但的攻擊和世界、罪惡的侵襲。
- 三，「所以你們要儆醒，因為你們不知道家主甚麼時候來，或晚上，或半夜，或雞叫或早晨。」(35 節)——沒有人能根據經文或科學知識，推算出主何時來到。所以我們不必推測主回來的日子，只要好好準備迎見祂。
- 四，「我對你們所說的話，也是對眾人說：要做醒。」(37 節)——神在聖經上所有的話，也都是對我們每一個人說的。所以我們要預備好自己，天天讀神的話，按著神的教導生活，等候主再來。

【我求主在今天就來】

西國某姊妹是一等候基督再來的人。當一九二五年年底的那日，倪弟兄同她一同禱告。她禱告說，神阿，你真的要讓一九二五年過去麼？難道你真的要等到一九二六年再來麼？但是，在這未了一天，我還求主在今天就來。幾個月後，倪弟兄在路上遇見她。她拉著倪弟兄的手說，弟兄，真希奇，爲何等到今天，他還沒有來。弟兄姊妹，但願你對主的再來也有這樣的切慕。使徒保羅說：『從此以後，有公義的冠冕爲我存留，……不但賜給我，也賜給凡愛慕她顯現的人。』（提摩太后書四章八節）今日愛慕她的顯現，來日必得冠冕。

默想：甚麼事會教你花上很多時間去預備？

禱告：親愛的主耶穌，你已經給我一個很明確的提醒，求你帶領我餘下的日子，謹慎地面對各樣的環境，也在各樣的環境中時刻儆醒，使我能預備迎見你再來。禱告感謝，奉主的名，阿門。

讀經： 可 14:1-26 主題： 心中有愛，就生美事；心中不信，則生惡事。

這段經文的主要中心是兩次愛的筵席。第一次在伯大尼的筵席，主耶穌是客人，愛主的馬利亞傾倒一切在祂身上。第二次是逾越節的筵席，祂是主人；愛我們的主設立了祂的桌子(新約)。從這時候開始，『咒詛祂受，祝福我享；苦杯祂飲，愛筵我嘗。』在本段經文中，我們要來看人們和主之間的不同故事：

- 一、 祭司長和文士——要以詭計捉拿並殺害耶穌(1~2 節)
- 二、 馬利亞——抓住機會在主身上作一件美事(3~9 節)
- 三、 猶大——尋思如何把耶穌交給祭司長(10~11 節)
- 四、 不知名的家主人——為主豫備了逾越節的筵席(12~16 節)
- 五、 門徒——與主同坐席，喫餅、喝杯享受永遠救贖的生命之約(17~26 節)

鑰節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普天之下，無論在甚麼地方傳這福音，也要述說這女人所作的以爲記念。」【可十四 9】

提要： 這段話十分寶貴，因爲普天之下，無論福音傳到那，這美事要被紀念。但願這美事在教會裡仍然繼續不停止的發生。

- 一、 趁著耶穌坐席的時候(3 節)—— 人一生匆匆，風裡微塵，要抓住機會愛主。
- 二、 將至貴的香膏澆在主頭上(3 節)—— 生命如同貴重香膏，切莫浪費在無聊虛幻的人、事、物中，還是把最心愛的獻給主吧！
- 三、 招致別人的批評指責(4~5 節)—— 我們的事奉應只顧主的喜悅，不必過分在意別人的看法如何，更不需在乎別人的冷言冷語。
- 四、 是作在主的身上(6 節)—— 被主愛摸著，沒有一件事是不值得爲祂作的，也沒有一塊錢是爲祂白花的。
- 五、 蒙主稱讚是一件美事(6 節)—— 主知道人的心意和動機，祂會親自爲我們表白一切。
- 六、 寶愛主自己過於記念窮人(7 節)—— 不可爲著「窮人」而忙得不可開交，卻將主自己給忽略了。愛主要過於一切。

- 七、 爲主的安葬而作(8 節)——馬利亞是趁著主未死之前盡她所能，但在今天——今天我們爲主做了些什麼？
- 八、 每逢傳福音也要述說她所行的(9 節)—— 福音的目的乃是要叫人成爲主的情人，而讓主得到滿足。

【神成全慕迪奉獻的心願】

- ❖ 某一次慕迪(D.L. Moody) 聽到一篇信息說，神要用的是完全奉獻的人，不一定是學問、有才幹的人。他感受極深，從會場出來，一路上對神說：「你若要用一個完全奉獻的人，我就是有這樣意願的一個人。」他立時經歷了一個特殊的靈命經歷，成了千萬蒙神賜福的管道。但願我們每一個人都過一個完全擺上、不再收回的人生。

默想：我是否愛祂，爲主傾倒「枉費」，使主的榮耀充滿神家？

禱告：親愛的主，讚美你無比的榮耀和美麗，我願獻上我的心給你，使你在我心中顯爲至大至尊、至美至寶。

讀經： 可 14:27-52 重點：擊打牧人，羊就分散了！

這段經文的開始是主耶穌所講的，「我要擊打牧人，羊就分散了。」(27 節) 最後是一個悲劇性的敘述，「門徒都離開祂逃走了。」(50 節) 27 至 31 節記載了主耶穌在往橄欖山去的途中，祂豫言門徒將要四散並否認祂。在 32~42 節我們看到了主在客西馬尼園三次孤單的禱告。接著 43~50 節祂面對猶大的出賣、官府的捉拿和門徒的四散，是如此的尊貴和聖潔。祂沒有體貼自己、也沒有遷怒門徒、祂也沒有屈身於敵人。51 至 52 節馬可附帶記錄了一個少年人跟隨主耶穌，當群眾想要捉拿他，他就丟掉那塊麻布，赤身逃走。

鑰節：「有一個少年人，赤身披著一塊麻布，跟隨耶穌，眾人就捉拿他。」（可十四 51）

提要： 馬可福音的作者馬可，又名約翰。約翰是希伯來人常用的名字，而馬可則是羅馬人慣用的名字。約翰的意思是「神是仁慈的」，而馬可則是「有禮貌的」意思。他出生於耶路撒冷一個富裕而敬虔的家庭，父親可能是一個羅馬人，母親馬利亞是初代教會的核心人物，她的家也成爲初代教會信徒聚會禱告的中心。因此，從小馬可耳濡目染，基督的信仰並不陌生。但這位被神特別揀選的年輕人，並不是一開始就是一個大無畏勇敢的信徒，他曾經是一個畏縮小而內向的人。聖經學者大都認爲馬可福音十四章中所描述，當耶穌被捕那晚，那個棄衣赤身逃走

的少年人，就是馬可本人，當時他不過是個十來歲的孩子。後來耶穌復活，使徒遭受逼迫，信徒仍屹立不搖，這打動馬可的心，使他終於獻身作為一個傳道人。這位曾經一度畏縮失敗的年輕人，最後卻成為勇敢無畏的宣教士。相傳，他因傳揚那位為他死而復活的主，而被憤怒的埃及人毆打至半死，囚在地牢，最後被人活活燒死為主殉道了。從馬可的身上，我們看見過去的失敗是可以完全彌補的，過去的污漬是可以完全塗抹的，天生的懦弱也可以蒙恩成為英勇的殉道者。

- ❖ 過去的失敗，並不妨礙前面的成功。神並未因彼得的失敗而辭掉他，反而使他成為五旬節後的大使徒。神從來不批准信徒的辭職的呈文。— J.O. Sanders "On to Maturity"

默想：當主需要人與祂同心警醒的時候，人卻使祂失望，今日我會使祂再次失望嗎？

禱告：主阿！幫助我作你的真門徒，專心一致地愛你和跟從你。

讀經： 14:53-72 重點：耶穌說：「我是」！

這段經文所記的事件是主耶穌被帶到大祭司那裏，被公會審問(53~65節)。面對這些人，我們的主是何等莊嚴、勇敢。接著 66~72 節記錄了彼得三次的否認主。彼得開始堅定地說他與主同死的心願(31節)，他也一直跟著主(54節)，甚至拔刀與官兵對峙(47節)，可見彼得是勇敢的。但他在這最後的關頭中，他一而再、再而三，又發誓又賭咒的否認主耶穌，可是一想到主對他的預言時，就禁不住哭了。

鑰節：「耶穌說：『我是；你們必看見人子，坐在那權能者的右邊，駕著天上的雲降臨。』【可十四 62】

提要： 主耶穌首先被帶到亞拿與猶太最高法院參議院前受審，當時是週五的凌晨。他們聚集一些假見證人，用不實的證詞來誣告耶穌。神的兒子，在受造的罪人面前承受如此的羞辱，更讓我們看見主對天父那完全的順服，以及對世人無比的愛，願意付上如此大的代價。泮惟主有耶穌，惟有祂，在父神的旨意，像一個沉默的羔羊，任人控告，任人羞辱毆打；卻又更像一位君王，沒有人能把一點羞辱留在祂身上，也沒有人能搖動祂上十字架的心志。大祭司問祂是『神的兒子』不是(31節)，主卻回答說：「我是。你們必看見人子坐在那權能者的右邊，駕著天上的雲降臨。」。祂的回答勝過了祭司長和公會的虛謊、勝過大祭司的權柄、也勝過彼得當初的自信與保證。

【不再是一個先令】

- ❖ 英國的著作家皮爾斯先生，一次在倫敦的一個佈道所中，與一個貧窮的女子談話，想要使她明白基督能夠供給她的一切需要。起初她不明白。他便從他袋中取出一枚先令遞給她，說：『如果你得到這個先令的話，你將怎樣用它？』她說，要用兩個便士買麵包，一個便士買煤……等等，直到把它用光。皮爾斯先生就說：『你明白了罷！這個先令不再是一個先令，而是麵包，煤，糖，等等。基督也是如此。從一方面看，他是基督；但從另一方面看，她是你的平安，喜樂，救恩，隨時的幫助與引導，供給你一切的需要。神所賜給你的一切，都在基督裏面了。』『基督是一切。』（歌羅西書三章十一節）

默想：世人事務善變，只有主經得起考驗，永遠可靠！

禱告：親愛的主阿！你是，你是基督，是神的兒子，是那位將要再來的君王，審判全地的主。讓我在你面前再次俯伏敬拜你！

讀經： 可 15:1-20 重點： 祂被審問、戲弄、受羞辱

馬可福音第十五章記載了主耶穌在彼拉多面前受審，受羅馬士兵戲弄，到各各他路上，最後被釘，與罪犯同死，又被葬於財主約瑟墳墓中等。1~15節這段經文所記的事件是，禮拜五的早上祂被帶至巡撫彼拉多的官邸受審問。接著 16~20 節記錄了祂被交在兵丁手中，他們戲弄祂，給祂穿上一件紫袍，用荊棘的冠冕戴在祂頭上，拿帶著碎骨的皮鞭子打祂，吐唾沫在祂臉上，戲弄祂、羞辱祂。

鑰節：「戲弄完了，就給祂脫了紫袍，仍穿上祂自己的衣服，帶祂出去，要釘十字架。」【可十五 20】

提要： 在本段經文中，我們要來看人們要將主送上十字架：

- 一、 棄絕祂的宗教領袖(1~10節) ——因嫉妒而定意，以致不惜利用羅馬人的勢力要置主耶穌於死地。
- 二、 寧要強盜不要主的眾人(11~14節) ——呼喊「把祂釘十字架！」這批群眾，竟是幾天前在大街上迎接主，並高喊「和散那奉主名來的是應當稱頌的」同一批人。這些人受到祭司長和長老的挑唆，在盲目的憤怒中將主送上十字架。他們將流義人血的罪歸在他們和他們的子孫身上。何等可怕！人的心眼若被撒但蒙蔽，便成了撒但的工具。

- 三、討眾人喜悅而定祂死罪的彼拉多(15 節) ——輕忽了他所面對的是誰，因而作了一個錯誤的決定，犧牲了公義，把那無罪的釘在十字架，而寧可順著眾人的要求，釋放一個殺人的，以致成為千古罪人。
- 四、戲弄祂的兵丁(16~20 節) ——因為不知道自己所作的，以致戲弄、凌辱和強暴加在主耶穌的身上。

【為你我捨生命】

為你，我捨生命，為你，我流寶血；將你洗得潔淨，使你與神和諧。
為你，為你，我捨生命，為我，你捨甚情？為你，為你，我捨生命，
為我，你捨甚情？

這是海弗格爾姊妹(Miss Francis Ridley Havergal 1836~ 1878) 所寫了極有名的一首詩歌《聖徒詩歌 297 首》。有一次在她看見一幅主耶穌受苦的圖畫，這幅畫的底下還寫著一句話：「為你我捨生命，為我你捨何情？」她的心深深受到震撼，似乎主正面對面地向她柔聲發問。剎那間，這首「為你我捨生命」的詩歌歌辭油然浮在腦中，她隨即取出一張小紙，把靈感寫在上面。

惟有十架捨身的大愛才能感人至深，我們的軟弱在它裡面消失，我們的剛硬在它裡面融化。當歲月消逝，榮華衰敗，主的愛在我們裡面卻是日益堅剛，彌久彌新，這愛使我們自深處向主唱說：「主，我獻上生命，和我所有時間，完全聽你使命，脫離己的鎖鍊。為我，為我，你的全休；為你，我棄所有。為我，為我，你的全休；為你，我棄所有。」

默想：假如當日我在場，親眼看見這些事發生，我會有甚麼反應呢？

禱告：主啊，每次當我想起你為我受的刑罰，我豈可不愛你？你為我死，我願意為你而活！

讀經： 可 15:21-47

重點：十字架帶來的結果

這段經文我們讀到主耶穌被釘十字架(21~41 節) 和埋葬 (42~47 節)。

鑰節：「殿裏的幔子，從上到下裂為兩半。」【可十五 38】

提要：在馬可十五章我們讀到有好多不同的人物圍繞這位主角——文士、公會的人、大祭司、彼拉多、群眾、羅馬兵丁、巴拉巴、兩個強盜、古利奈人西門、

抹大拉的馬利亞、耶穌的母親、一位羅馬百夫長和約瑟。因主的死而帶來了三方面的改變：

- 一、幔子已裂開(38 節) ---神與人間隔除去，靠主我們能重新與神交通！從此進入新約之中，罪人因信稱義，我們可以靠著耶穌的名，坦然無懼來到施恩寶座前，與主聯合，哈利路亞！
- 二、外邦人信主(39 節) --- 百夫長認主是神兒子，代表不信的外邦人要得救了！
- 三、放膽作門徒(46 節) - - 暗作門徒的約瑟勇敢起來了，即有可能名譽盡失，也要公開為主作見證了！

「我每靜念那十字架」

(一) 我每靜念那十字架，并主如何在上受熬，我就不禁渾忘身家，鄙視從前所有倨傲。

(二) 愿主禁我別有所夸，除了基督的十字架。前所珍愛虛空榮華，今為他血情愿丟下。

(三) 看從他頭！他腳！他手！優情慈愛和血而流！哪有愛優如此相遭，荊棘編成如此冕旒？

(四) 看他全身滿被水血，如同穿上朱紅衣飾；因此我與世界斷絕，世界向我也像已死。

(五) 假若宇宙都歸我手，盡以奉主仍覺可羞；愛既如此奇妙深厚，當得我心、我命、所有。

因著這首詩的感力，曾得著無數人的稱讚。當英國威爾斯大復興之時，幾乎每處聚會中都可聽見這首詩的歌聲。無論何人唱它，或是聽它，莫不潛然淚下，如同目睹滿被血水的基督！但願我們因著華滋以撒這首詩歌的啟發，立定主意不知道別的，只知道耶穌基督，並祂釘十字架。

默想：在主的十字架週圍聚集了一群人，婦女、士兵、兩個強盜、祭司長、公會的成員、百夫長、門徒、還有一群不知名的人，十字架對這一群人的意義，端在於他們對主的態度。對有些人，它是盼望的福音，對另些人，卻是敗亡的判決。我對十字架的態度是如何？

禱告：主耶穌，你為我捨了自己，在這新的一天，我也再次將自己獻給您。

讀經： 可 16

重點：主復活了！

本章記錄了主復活以後四十日中所發生的重要事件，直到主升天為止。

- 一、復活的宣告(1~8 節)
- 二、復活後的顯現(9~13 節)
- 三、交付門徒使命(14~18 節)
- 四、升天後仍與門徒同工(19~20 節)

鑰節：「祂已經復活了，不在這裏，請看安放祂的地方。」(可十六 6)

提要： 基督的復活是新約聖經中最重要的真理，它總共被提到約有 150 次。這位道成肉身的基督，釘死在十字架上，被埋在約瑟的墓中，第三天從死裡復活，這是歷史的事實，也是全部的福音。歷世歷代以來，撒但的勢力總是要人否認這個事實，利用各種理論和方法來證明死人復活是不可信的。然而所有相信基督，傳揚基督的人，卻天天在經歷主復活的大能。基督若沒有復活，我們所信和所傳的便都是枉然(林前十五 14)，因為：

1. 主藉著從死裏復活，以大能顯明是神的兒子(羅一 4)。
2. 耶穌被交給人，是為我們的過犯；復活，是為叫我們稱義(羅四 25)。
3. 基督若沒有復活，我們便仍舊在罪裏(林前十五 17)。
4. 基督是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；基督既已復活，照樣，在基督裏的眾人也都要復活(林前十五 20~23)。
5. 信徒若不復活，就只在今生有指望，因此算是比世人更可憐(林前十五 19)。

「祂不在這裡」是的，主不在墳墓中，死亡是無法拘禁祂的，祂藉著死亡來敗壞死亡，祂更藉著復活來勝過死亡。親愛的，你如今仍在死亡和罪的轄制中嗎？趕快出來，與復活的主一同復活吧！

【救主永活】

❖ 八七年諾貝爾和平獎得主 Elie Wiesel 是個猶太人。二次大戰時，他還是個幼童，就和其他成千上萬的猶太人一起被納粹黨關進集中營，目睹了人間地獄的種種慘狀。有一回，兩個企圖炸毀守衛軍司令部的人被捕了，在酷刑之下，供出為他們把風的是個不到十歲的小男孩。於是三人被判絞刑，全體囚犯被強迫集合觀看。兩個男人一個一邊，小男孩在中間。Elie 回憶道，集中營中小孩子們的臉孔幾乎全因痛苦、仇恨、恐懼而扭曲變形，這小男孩卻有

著一張天使般純真的面容，當絞繩套在他瘦弱的脖子上時，他好像不在乎，或不知道即將加諸於他的可怕刑罰，那種安祥的表情使全體囚犯都深深被震撼了。墊腳的凳子移去了，兩個男人一下子就斷了氣，而小男孩由於體重不足以抽緊絞繩，在幾千人摒氣凝神的注視中，身體一次又一次地在空中抽搐著，拖了半個鐘頭才靜止下來...。那一夜，一句話在整個集中營中悄悄而迅速地傳佈：「神死了！」否則，祂怎會眼睜睜地看著這麼可怕的事發生在如此無辜的人身上？Elie 寫道：「是的，在某一刻，神真的死了，然而，過了三天，祂又從死裏復活了。若我不相信祂已復活，那麼，我的人生、整個的世界、人類的歷史就毫無意義，因為它們充滿了強暴、不公、不義、惡者倡狂、義人受苦。但是基督從死裏復活，勝過死亡的權勢，賜我永生的盼望，我就能面對世間一切苦難與罪惡，因為我知道我的救贖主活著！」

默想：看完了馬可福音，主耶穌給我最深刻的印象是……

禱告：哈利路亞，讚美主，因為你已經復活了。主啊！你今天仍然活著，你今天仍舊作王，願你今天在全地上作王，得著你當得的大榮耀。阿門！

馬可福音綜覽—神僕人的福音

題示：請一氣呵成將本書從頭至尾讀覽一遍，並發現書中的主角跟你個人的關係如何。

- 一、 作者：福音書的作者都是隱名的，但從早期的教會歷史資料，可知本書的作者是馬可。馬可是他的拉丁名字，希伯來名則叫約翰(參徒十二 12)。他是馬利亞的兒子(徒十二：12)，巴拿巴的表弟(西四：10)。有傳說他父親是羅馬人，家在耶路撒冷，房子很大，常供信徒聚會之用(徒十二：12)。有人認為本書十四：52 節所記主耶穌被捉拿時赤身逃跑的那青年人，便是馬可自己。他曾跟隨保羅和巴拿巴參與第一次的布道行程，可是中途退出，獨自折返耶路撒冷(徒十二：25，十三：5-13)，故被保羅拒絕其參與第二次行程，這事引起保羅和巴拿巴分手(徒十五：36-39)。可能因那次的失敗，馬可學到了功課。在保羅的書信中，馬可再度成為保羅的同工(西四 10，11)，並且在腓利門書中保羅稱馬可為「使他得安慰的人」(門 20)。保羅在為主殉道前，仍念念不忘馬可，在他寫給提摩太的書信中提到：「你來的時候要把馬可帶來，因為他在傳道的事上於我有益處。」(提後四 11)至於馬可和使徒彼得的關係，也很密切。彼得在書信中稱馬可為『兒子』(彼前五 13)，很可能馬可就是由彼得帶領得救的，所以視他為屬靈的兒子。又根據早期教會的傳說和馬可福音的內容，我們可以推知馬可也曾跟隨彼得學習事奉主，甚至整本馬可福音書乃是出於使徒彼得的傳授。馬可曾被稱為使徒彼得的傳譯員，因為他把彼得口授的福音書，寫成希臘文，就是這本《馬可福音書》。帕皮亞(Papias)說：『馬可記下他所記憶的...』猶斯丁(Justin Martyr)稱本書為《彼得的回憶錄》。愛任紐(Irenaeus)說：『彼得和保羅去世後，馬可給我們寫出彼得所講的。』俄利根(Origen)說：『馬可寫的福音是彼得指導他的。』所以有許多解經家稱馬可福音為《彼得的福音書》。根據一些可靠的傳說，馬可曾到過埃及傳福音，是亞歷山大城的第一位宣教士，在那里建立了教會。又有一說他被埃及人打得半死，拖過幾條街道，囚在地牢里，最後被人燒死。一個曾經畏懼退縮且變節的青年，最終勇敢的為主殉道了。
- 二、 寫作時地：一般認為本書是寫于主後 50 至 60 年間，為四福音最早完成的一卷。寫作地點傳說不一，有的說在羅馬，有的說在埃及的亞歷山大城，也有說在巴勒斯坦。
- 三、 寫作對象：本書寫作對象是羅馬及猶太化的外邦信徒，因為本書很少題到猶太背景的事；引用猶太文時均解釋其意義(三：17 等)；對於猶太習俗也加以解釋(七：3-4 等)；常用拉丁字如「護衛兵」(六：27)、「百夫長」(十五：39)等羅馬官方文字。

四、 主題：本書主要信息是神的兒子以僕人的身份來作人的救主。是撒迦利亞三：8 所預言的「僕人的苗裔」，也是以賽亞五十三：11 所論到「因認識我的義僕得稱為義，並且他要擔當他們的罪孽」。馬可福音所描繪的主耶穌像「牛」(啟示錄四章第二個像牛犢的活物)，牛有兩面的功用，其一是生為耕種；另一是死為獻祭。馬可前十章是耕種，後六章是獻祭。這就是整卷馬可福音給我們看見的。

五、特色：

1. 馬可福音是四福音中最短的一卷，馬可本人也未曾跟隨過主，但馬可福音中對於主一言一行的描述，均詳細報導，猶如目睹。遠較其他福音書詳細和生動。他對每一件所發生的事，如人名、時間、地點乃至每一個細節，都以其獨特的風格來描述。他的記載雖簡潔卻完整，馬可只用三兩筆生動的描述，就概括了馬太用八章的篇幅所記載的。他用九章的篇幅所寫的，馬太就要用兩倍的篇幅來完成。
2. 本書以記載主耶穌的行動為主，短短十六章的篇幅，卻記載了主所行的十八個神跡，只有兩篇論談(4:1~34、13:1~37)。而且書中也經常出現「就」、「隨即」、「立刻」、「即時」、「連忙」等字眼，(原文為「euthios」，英譯「straightway」或「immediately」)。這都反映出本書所描述這一位僕人而救主的行動是何等的敏捷、迅速、連貫，沒有半點的松散和拖延，所以又有人稱本書為「行動的福音」。
3. 本書證明耶穌是「神的兒子」(一 1)：
 - 馬可的見證——「神的兒子，耶穌基督。」(一 1)
 - 以賽亞的預言——「預備主的道。」(一 3)
 - 約翰的宣告——「有一位在我以後來的，能力比我更大。」(一 7)
 - 受浸的時候，從天上有聲音說——「你是我的愛子，我喜悅你。」(一 11)
 - 趕鬼的時候，鬼稱祂為——「你是神的兒子。」(三 11)
 - 在公會受審的時候本書，自己承認是神的兒子——「我是。」(14:61-62)
 - 死在十字架上的時候，百夫長不禁說——「這人真是神的兒子。」(15:39)
4. 本書以記載耶穌「受苦」和「死」為主。本書用了三分之一的篇幅(十一至十五章)記載主在世上的最後一週，包括在耶路撒冷如何受苦難，死在十字架上，後復活和升天的經過。

5. 本書是按照所發生時間的次序寫的。全書十六章之中有十二章是用「又」（共用過 30 次）開始的，表明作者敘述的語氣是連貫一致的，所以最好的讀法是一氣呵成的讀完全書，才能體會本書的精華和亮光。

六、重點：

1. 馬可福音啓示主耶穌是僕人，所以沒有記載主的家譜，也沒提及他的出生和童年，因這對於一個僕人來說，他的出身是不重要的。本書也少記載主的教訓，卻多描述他的工作。馬太所載的五篇重要講論，本書只作了很濃縮的陳述，甚至登山寶訓也沒有收錄在其中；主一共講了 36 個比喻，馬可只記載了其中 6 個，但對主的手所作的，描寫得特別出色、細膩（一：31，六：2，七：33，八：23，25，九：27），這正符合他作僕人的身份（手是一個僕人工作的最大象徵）一少說話，多作事。
2. 其他福音書所記載主責備人的話，本書全沒有提及。例如責備加利利諸城的人不悔改（太十一）；文士和法利賽人假冒爲善（太二十三；路十一等），在本書一概刪除，因爲作僕人的該是受教听命，而不是去責備人。
3. 整卷馬可福音給我們看見主耶穌是最完美的僕人，他在事奉上的每一方面都是我們的榜樣：他的殷勤工作、卑微服事、隱藏自己、藉禱告聯于神、富有感情等等都配得我們去追隨。
4. 本書對主的啓示雖重在作僕人的一面，但同時也在多處說明他是神的兒子，甘愿降卑成爲卑微的人子，舍命作多人的贖价（十：45）完成救贖之工，然後從死里復活，被接到天上，坐在神的右邊（十六：19）。這是一條從卑微達到榮耀的路，這正是保羅在腓立比書二章 6—11 節所描述的：「他本有神的形象，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爲強奪的；反倒虛己，取了奴僕的形象，成爲人的樣式；既有人的樣子，就自己卑微，有心順服，以致于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所以神將他升爲至高，又賜給他那超乎万名之上的名，叫一切在天上的，地上的，和地底下的，因耶穌的名，無不屈膝、無不口稱耶穌基督爲主，使榮耀歸與神」。這就是主作僕人所走的道路。
5. 從十一章開始，馬可記載了主耶穌在地上的最後一週。這八日是主耶穌工作的頂點。祂爲了完成了救贖的工作而死十字架上，復活并升天。

- 星期日：主耶穌進耶路撒冷宿伯大尼。祂騎著驢駒光榮的進入耶路撒冷。群眾把衣服、樹枝等鋪在路上，又大聲的喊叫“和散那”，這是歡迎君王的儀式。群眾聽見耶穌所行偉大的神蹟，擁戴祂爲彌賽亞。（十一 1~11）
- 星期一：祂咒詛無花果樹，暗示神將國度從以色列身上挪去，賜給結果子之百姓；祂也潔淨聖殿（十一 12~18）。
- 星期二：無花果樹枯乾，耶穌與宗教領袖辯論有關權柄、納稅、死人復活、最大誠命問題，顯出祂的智慧及權柄。祂反問他們一個關於基督的問題，因此籠住眾口。之後，祂立刻責備法利賽人和文士，稱讚寡婦的奉獻，講論末

世的事情等。繼而用兇惡園戶的比喻闡以色列惡行，殺害先，殺害神的兒子，所以神要棄絕們。然後，祂論及末世預言，帶出未來世界及以色列前景。祂藉此教導我們要警醒、謹慎、禱告；又要忠心盡己本分做管家，等候祂的再來。

- 星期三：沒有記載。十四章 1 節說「過了兩天」，卻沒有交代這天做了甚麼。
- 星期四：馬利亞在西門的家向主基督獻香膏，得主讚許（十四 2~9）。但加略人猶大卻作賣主之計劃（十四 10~11）。在這天與門徒共進逾越節的晚餐，預言彼得不認主，客西馬尼園的禱告，耶穌被賣與被拿，在該亞法處受審，被解往彼拉多處。彼得在這時三次不認主，應驗了主的預言（十四：12~72）。
- 星期五：在彼拉多面前受審，受羅馬士兵戲弄，到各各他路上，最後被釘，與罪犯同死，又被葬於財主約瑟墳墓中等。（十五）
- 星期六：沒有記載。在墓中，兵丁守墓。
- 主日：幾個婦女到墳墓去，看見一個天使出現，爲主耶穌的復活做見證。耶穌先向抹大拉的馬利亞顯現，馬利亞就去告訴門徒，見證主耶穌的復活。繼而向門徒顯現，堅立他們的信心，將往普天下去傳福音的大使命交給他們。（十六）。

七、鑰字/鑰節：鑰字：「就」、「立刻」（一：18）本書用了 41 次（新約聖經共用過 89 次）。鑰節：十：45

八、鑰義/分段：本書主要信息，是在論到耶穌基督是「神的兒子」，道成肉身，取了奴僕的形像，在地上作神完美的僕人，目的是爲服事眾人，爲世人的罪捨命在十字架上，後復活和升天，而完成了救贖的工作。本書共十六章，根據內容要義，可分爲四大段如下：

1. 僕人的預備（一：1—13）
2. 僕人的事奉（一：14—十三）
3. 僕人的順服至死（十四—十五）
4. 僕人的高升（十六）